

主耶穌基督來世是要摧毀魔鬼的工作。聖經說：“神的兒子顯出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約壹三：8）基督在十字架上把世人從撒旦的權勢裡救出來。撒旦能抓住人是因為罪的緣故。但是在十字架上，主耶穌付了罪的贖價，祂終止了撒旦在我們身上的權力。人們現在可以選擇他們要事奉誰。凡選擇耶穌基督為主，就從撒旦的權勢中解放出來。又感謝父，叫我們能與眾聖徒在光明中同得基業。祂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把我們遷到他愛子的國裡。”（西一：12,13）

在十字架上，撒旦被打敗了。聖經說：主耶穌把我們的罪性加在祂的身上。通過死亡，祂可以毀滅有死的權勢的魔鬼。當主耶穌死在十字架上，表面上彷彿是黑暗的勢力戰勝了祂。但是第三天祂從墳墓裡復活，大大的戰勝了撒旦與黑暗的權勢。主耶穌復活後在地上出現了四十天，在祂升天前，祂說：“天上地下的權柄，都賜給我了。”（太廿八：18）

黑暗的權勢是被擊敗了

撒旦和牠的邪靈失去了牠們的權威。主耶穌升到天堂是一位戰勝者，戰勝了一切黑暗的權勢。祂公開地如此表白。聖經說：“既然一切執政的掌權的義來，明顯給眾人看，就仗著十字架誇勝。”（西二：15）

在我們肉眼不能見的屬靈的世界裡，主耶穌打敗撒旦與黑暗勢力的勝利者。回到天堂的情景一定是極其美妙的。

基督被高舉

天父歡迎祂的愛子回到榮耀的天家，賜祂最大的榮耀與權力的尊位。耶穌基督坐在天上的寶座之上，遠離了全體的黑暗勢力。聖經說：“使祂從死裡復活，叫祂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邊。遠超過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主治的和一切有名的，不但是今世的，連來世的也都超過了。又將萬有服在祂的腳下，使祂為教會作萬有之首。”（弗一：20,21,22）

基督的勝利是我們的勝利

現在我們有一個奇妙的真理：基督戰勝黑暗的權勢就是我們的勝利！基督所作的，祂是作為我們的代表而作的。我們分享祂的死，我們分享祂的埋葬，我們分享祂的復活，是故我們也分享祂的戰敗撒旦的勝利！神把基督提升，使祂坐在自己的右邊，祂也把我們與祂一齊提升起來。聖經說：“他又叫我們與基督耶穌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弗二：6）

我們的屬靈地位怎樣了？

我們與基督同坐高離黑暗的權勢之上。我們在基督裡的人與祂同坐在“遠超過一切之上，我們分享祂的寶座！”

分享祂的寶座就是分享祂的權柄，我們已賜予了遠超過一切仇敵權勢的權柄。耶穌對祂的門徒說：“我已經給你們權柄，可以踐踏蛇和蠍子，又勝過仇敵一切的能力。”（路十：19）

從基督得到權威的意思是我們可以作為祂的代表來執行事務。我們可以奉祂的名講與作。在能力與權柄之間有些分別，一部大卡車有能力，但是一個警察有權柄。在警察後面有市政府權柄，大卡車的司機認得出這，所以服從警察。撒旦和祂的邪靈有能力，但是基督賜給我們權柄。如果我們住在基督裡，我們便能奉祂的名說話，黑暗的權勢就得服從我們。牠們也認得出在我們後面有基督自己的權柄。

戰爭並未結束

撒旦是一個打敗仗的仇敵。有一天牠和牠的邪靈們將被投入火湖之中。牠們將再也不會製造麻煩了，但是，目前，牠是很活躍的。撒旦如吼叫的獅子到處遊行，從事引誘、欺騙與摧毀。神的兒女憑自己的能力是無法來應付。這個可怕的仇敵，惟有通過基督，我們才可以戰勝牠。神的話告訴我們：“你們要靠著主，倚賴祂的大能力。”(弗六：10)我們靠自己是不夠強而有力，但在主裡，我們就強有力了。基督戰勝了撒旦，我們在主裡面就堅強。

神是戰勝者

啓示錄裡講到戰勝者，是指戰勝撒旦的人們。聖經告訴我們如何戰勝撒旦的秘密。這是三重的秘密。

“弟兄勝過牠(撒旦)1.是因羔羊的血，2.和自己所見證的道，3.他們雖至死，也不愛惜性命。”(啓十二：11)讓我們思想這三項的每一項，看看我們如何用他們來戰勝撒旦。

羔羊的血

撒旦是欺騙者與謀殺者，而牠攻擊基督徒的主要方法之一就是控告他們。牠被稱為“控告弟兄的”。牠在神的前面控告我們，牠也在我們心目中控告我們。牠叫我們說：我們所行不好。牠告訴我們：我們是軟弱而犯罪的，並且我們永遠會這樣的。

我們如何防範撒旦的控訴？

我們的防禦就是“羔羊的血”。通過耶穌的寶血，我們可以戰勝撒旦的控訴。我們可以對撒旦說：“是的，我是犯罪的，但是神子耶穌基督的血洗淨了我一切的罪。”自己見證的道。

神已給了我們“羔羊的血”作為我們抵抗撒旦控訴之用。祂還賜我們一個武器可以抵抗撒旦自己。那件武器就是“自己所見證的道”。其意是說，我們可以對撒旦宣告基督戰勝牠的偉大事實。我們可以對撒旦說：“你已經打敗了。耶穌基督是主！耶穌是戰勝者！耶穌是王！我與祂同為一體。”這些都是偉大的事實。撒旦不能反駁這些事實。牠知道這些是真實的。

他們不愛惜性命

如果我們要戰勝撒旦，我們就不能愛自己。如果我們愛自己，我們就會打敗仗。但是我們不必任自我管轄我們，我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了。我們不再為自己活。

而是為我們死的主活。我們可以與使徒保羅一起說：“我已與基督一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基督活在我裡面……”(加二：20)

通過我們與基督一同死、埋葬、與復活，我們便從每一個仇敵權勢中釋放出來。我們可以對罪說“不！”對自己說“不！”對肉體說“不！”對世界、對撒旦自己說“不！”

主耶穌基督不但把我們從撒旦的權勢中拯救出來、戰勝的、復活的基督自己也住在我們裡面。我們能成為戰勝者！聖經說：“小子們哪，你們是屬神的，並且勝了他們，因為那在你們裡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約壹四：4)

結論：基督擊敗了撒旦，因為我在基督裡，我分享祂的勝利。”

禱告：父神，助我看見我在基督裡分享祂大勝撒旦與黑暗權勢的凱旋。

第十五課----如何過基督徒的生活

讀經:出廿:1-17;加三:13-26

金句:"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祂是愛我,為我捨己"(加二:20)

在這一課裡,我們要學習神的律法,我們要看看那些律法對我們變成基督徒何關,以及基督是怎樣做使我們能滿足律法的公義要求,我們學習如何能過基督徒的生活,讓我們先來思考神的律法。

神的律法

什麼是神的律法?是神的誡命,神的律法從何而來?來自神,在西乃山上神將十誡給了摩西,神用自己的指頭在石碑上寫了十誡,在十誡裡,神說:你要愛並敬拜我,不可將任何東西放在我前;你不可以造偶像,向他們敬拜;你不可妄稱我的名;你要遵安息日為聖;你要孝敬父母;你不可殺人;你不可姦淫;你不可偷竊;你不可說謊;你不可貪圖或私取別人的東西。

但神的律法包括十誡以外的,在聖經裡有許多神的誡命,這些都包括神聖的律法之中,神的律法是祂旨意的表達,這些律法告訴我們什麼是神眼中看為對的,什麼又是錯的,聖經說:"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看為善良的,你都要遵行,使你可以享福,並可以進去,得耶和華向你列祖起誓應許的那美地"(申六:18)

當我們觸犯了主的律法,我們就犯了罪,我們知道罪的結果是死,聖經說:"凡犯罪的就是違背律法,違背律法就是罪"(約壹三:4);"罪的工價乃是死"(羅六:23)

人是否遵守了神的律法?

沒有,他們沒有,除了主耶穌之外,沒有人能完全地遵守神的律法,聖經說:"所以凡有血氣的沒有一個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稱義,因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羅三:20)

律法不能做的是什麼?

神的律法是很好的,聖潔的,公義的,但是有三件事,律法是無能為力的:1.律法不能赦人的罪,2.律法不能賜人永生,3.律法不能使人成善,律法告訴人應該做什麼,但卻未給他們能力去做。

律法做了些什麼?

如果律法既不能赦人,又不能使他們美好,那它的功效何在?律法做了三件事:1.律法告訴人什麼是罪,2.律法判人的罪,3.律法向人說明,他們需要一位救主,現在,讓我們思考舊約中的一個人,看看律法怎樣完成了以上三件事。

1.律法告訴人什麼是罪。

在沒有律法之前,人偷了別人的東西,可以說他不知道這是一種罪,但是當律法

定下來之後，當人拿了別人的東西，他知道他是犯了罪，律法告訴他，他是一個罪人。聖經說：“因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羅三：20)

2. 律法判人的罪。

神的律法不僅告訴他他是個罪人，也運作了另一件事。律法定人死罪。聖經說：“惟有犯罪的，他必死亡……”(結十八：20a)

3. 律法向人說明，他們需要一位救主。

當人看到自己是罪人而且被判死刑，他會怎樣？他會認清他需要一位救主。那他又怎樣做呢？藉信心他帶了一隻羔羊，來作贖罪祭。這隻羔羊的犧牲是不是除去了他的罪呢？沒有，但是，當他獻祭這隻羊的時候，他是祈盼著將來的主耶穌。神的羔羊，神就接受了他的犧牲獻祭。這律法為這人作了什麼呢？律法向他顯明他是一個罪人，並且他需要一位救主。

律法為我們作了什麼？

今天律法也為我們作了同樣的三件事，誠如給舊約時代的那個人一樣。

1. 律法告訴我們什麼是罪。

2. 律法判我們的罪。

3. 律法告訴我們，我們需要基督作我們的救主。

現在，我們看清了律法的目的了，律法的目的是領我們到基督面前，使我們可以因信稱義。聖經說：“這樣，律法是我們訓蒙的師傅，引我們到基督那裡，使我們因信稱。”(加三：24)

基督是救主

我們看到了律法領我們到基督面前。現在，讓我們看看基督救我們的當兒，為我們做了些什麼。

1. 基督把我們從律法的咒咀中救贖出來。

2. 基督把我們從律法的統治中解放出來。

3. 基督回來住在我們裡面。現在讓我們來思考這三個要點。

1. 基督把我們從律法的咒咀中救贖出來。

律法要求完全的順服，凡觸犯了神聖善的律法，便在律法的咒咀之下。聖經說：“凡不常照律法書上所記一切之事去行的，就被咒咀。”(加三：10b)因為我們觸犯了神的律法，我們被判了死刑，而基督把我們從律法的咒咀中拯救出來。他是怎樣作成這事的呢？藉祂代我們死，祂擔當了我們犯罪的刑罰。聖經說：“基督既為我們受了咒咀，就贖出我們脫離律法的咒咀，因為經上記著說：凡掛在木頭上都是被咒咀的。”(加三：13)

2. 基督把我們從律法的統治中解放出來。

基督不僅把我們從律法的咒咀下救出來，祂也把我們從律法的統治下解放出來。那就是說，祂把我們從亞當的老創造中，那律法統治人類的舊領域中解放出來。

基督是如何把我們從律法的統治中解放出來呢？藉我們與祂同死。當我們與基督同死時，我們便從老創造中出來，進入了神的國度。我們不再是律法之下罪的奴隸了，我們是在恩典下神的兒女了。聖經說：“罪必不能作你們的主，因你們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羅六：14）

3. 基督回來住在我們裡面。

身為神的兒女，我們以遵守祂的誡命來表示我們對祂的愛，但是我們如何能遵守祂的誡命呢？主耶穌基督作了一件事，使我們能遵守誡命。祂回來住在我們裡面。

主耶穌為什麼要回來住在我們裡面呢？祂回來是要滿足在我們裡的律法的正義的要求。在律法下，我試著遵守神正義的要求，但卻失敗了。現在主耶穌來，主在我裡面，祂說：“我要充滿在你裡面。”

讓我們看看這是怎麼回事。我們知道律法指揮我們去愛別人。神之十條誡命是好的，是正當的，但是我們卻不能遵守它。現在基督來住在我們裡面，祂

愛別人嗎？祂愛，祂也為他們而死。當基督的愛豐富地居留在我的心裡，我就會愛我的敵人。律法在外面不能以指揮完成的，基督在我裡面卻完成了。

如何過基督徒的生活？

在加拉太二章20節裡，使徒保羅告訴我們如何過基督徒的生活。這兒是他所說的：“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為信神的兒子而活。祂是愛我，為我捨己。”（加二：20）這是基督徒生活的主要經句。你應該把它記住，而且知道它的意義。現在讓我思考這經句：“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

我們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的事實是我們在過基督徒生活時戰勝每個仇敵的基礎。藉我們與基督同死、同葬、同復活，我們就從罪的權勢中被拯救出來了。這是我們在基督裡的地位，我們必須依靠它。記住：[相信我們的地位使其在我們生活中成為適真。]

“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

神在我們與基督同釘十字架這點上有偉大的目的。這是什麼呢？神將我們與基督同釘十字架是要我們的“老我”從此停止生存。使基督必須將祂的生命住在我們裡面。

聖經說：基督是“神的大能”。祂活在我們裡面，祂在我們裡面作我們所需要的一切。聖經說：“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裡，是本乎神，神又使他成為我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

我如何能成為義？

答案是：“基督住在我裡面”。祂是我的義。我怎樣能夠聖潔呢？答案是：“基督在我裡面”。祂是我的聖潔。我如何能戰勝試探？答案是：“基督在我裡面”。祂

是得勝者。我如何能滿足律法的義呢？答案是：“基督在我裡面”。祂是永遠行神旨

意的一位。"靠那加給我力量的(基督),我凡事都能作。"(腓四:13)

"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為信神的兒子而活,祂是愛我,為我捨己。"

我們討論基督徒的生活,到底是什麼?是我盡己力而為嗎?不是,不是如此,是努力來滿足律法的要求嗎?不是,不是這樣,是基督幫我來過基督徒的生活嗎?不是,也不是這樣,基督徒的生活是基督的生命活在我們裡面,使徒保羅說:"因為活著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處。"(腓一:21)

那麼我們如何能過基督徒的生活?我們憑信而活,這就是說,我們過基督徒的生活,是相信基督在我們裡面過活,基督活在我們裡面,我們依靠祂在我們裡面活出祂的生命來,祂是守信的,必能如此行。

從今天起認識祂

那就是,深知基督實際上活在你裡面,當你早晨醒來,對你自己說:"基督活在我裡面",隨時隨地提醒你自己這個事實,為基督的全能與祂對你的意義而喜樂,告訴祂你愛祂,並要在凡事上討祂喜悅,信靠祂在你裡面活著,並與使徒保羅同聲說:"我靠那加給我力量的,我凡事都能作。"(腓四:13)

結論:神賜下律法,使我們看到我們需要基督,祂把基督賜給我們,使神能在我裡面能滿足律法的義。

禱告:天父,謝謝你,因為你神聖的律法告訴我,在你眼中什麼是好的,對的,我要隨時照你旨意而行,請通過基督在我裡面作工,使你能悅納,願主耶穌基督得榮耀,直到永遠!

第十六課----獻上

讀經:羅十二:1,2

金句:"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十二:1)

我們已學到了所有神在基督裡為我們所作的奇事,我們看到神如何把我們放在基督裡,祂如何把我們從黑暗的國度裡拯救出來,祂又如何把我們從罪、權勢、自己、肉體、世界及撒旦魔掌中拯救出來,我們也看到基督如何返來居住在我們裡面,使我們可以達到成全律法的義的要求。

這些全部是"神的憐憫",我們理應該死,原來不配,但是神白白地將這些偉大的祝福賜給我們,現在,神要求我們為祂做一件事。

神要我們為祂做什麼事呢?

神要我們把我們自己獻上給祂,讓我們聽聽神藉祂的僕人保羅說的:"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十二:1)

什麼叫做獻上?

什麼是獻上的基本條件?什麼是獻上的動機?什麼是獻上的結果?這些是很重要的問題,在這課程我們要找到這些問題的答案。

獻上的意義

什麼是獻上?獻上是把我的生命給神,不照自己的意思,而照祂的旨意而行,也就是說,我將我的身體獻上,當作"活祭"。

在舊約裡,獻給神的畜牲是先殺死了再獻上,牠們是死了的犧牲,神沒有叫我把我的身體放在祭壇上被殺死,相反地,祂叫我成為一個"活祭",那就是說,祂要我為祂而活,現在,讓我們看看"獻上的進一步的意義"。

在舊約裡的各種獻祭是主耶穌的表徵,比方說,當羔羊用來作贖罪祭時,就是表徵主耶穌為我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但是另外還有一種獻祭與罪無關,那是叫做"燔祭"。

燔祭

燔祭是代表什麼呢?它代表主耶穌把祂的生命獻給神,按祂旨意而行,這個祭對神是非常寶貴的,從燔祭上,我們可以學到許多有關獻上的事,"不是我的旨意,乃是你的旨意成就。"(路廿二:42)

獻上是自願的

有關燔祭,聖經如此說:"你們中間若有人獻供物給耶和華.....他要出乎自願的奉獻,可以在耶和華面前蒙悅納。"(利一:2,3),這是說獻上是給耶和華,必須要自動

的。神不強迫我把我的生命獻給他；相反地，他說：“我勸你”神要我把我的生命獻給他，不是我一定得如此做，但是因為我愛祂，而且要服事祂。”

獻上是給主

當我把自已獻給主，是不是就是我把我的生命做一個傳道人或是一個宣教士呢？不，我不是獻上作一個傳道人或是一個宣教士。我把自已獻給主，按祂的旨意行，不論是在學校，在家裡，或是任何祂遣送我去的地方，神自己決定祂要我做什麼，在什麼地方祂要我服事祂，無論祂如何選擇什麼給我，一定是對我最好的！

獻上是奉獻整個的生命給神

神允許四種動物用來作為燔祭，有錢的人可以帶來貴重的牲畜如牛；不太富的可以獻羊；沒有能力買牛羊的，可以用斑鳩或雛鴿為祭物，但無論是那一種，都得整個的生命獻給神，神不能接受少於整個的生命。

這點對獻上又說明了什麼道理呢？這說明獻上是把整個的生命都獻上給神，我不能給神一部份的生命，而又留下一部份給自己，如這樣做，就不能滿足神的心意；同時，這樣對我自己也不會滿意的。基督徒的全部喜樂和祝福是在於我們毫不保留地將任何東西都給神。

獻上是不可以收回的

一旦一個牲畜放在祭壇上作為燔祭給神，就不能取下來，因為已經分別為聖了。聖經說：“……凡永獻的是歸給耶和華為至聖”(利廿七：28)一旦我把我的生命奉獻給神，我不能再取回來，神要我一次獻上自己永遠獻給祂。

如我犯了罪又怎麼辦呢？是不是我應該一次奉獻給神呢？不，不是這個意思，如我犯了罪，我應該對神認自己的罪，那我又可以享受與祂的交通了，但是我們不必要獻上給神，因為我們已經給祂過了。

燔祭是每天早晨，每天黃昏，日復一日，不斷地獻上給神的，這樣的獻上對我們又有什麼啓示呢？這告訴我們，我們的獻上必須是繼續不斷的，我的獻上，從我把自已獻給神開始，但卻止於此，我必須活出獻身來，一日復一日，我獻上自己給神，行祂的旨意，不孤意獨自行，這是主耶穌說下面的話的意思：“若有人跟從我，必先捨己，日日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隨我。”(路九：23)

我為什麼要將自己獻上給主？

因為我屬於祂，聖經說：“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麼，這聖靈是從神而來，住在你們裡頭的，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身上榮耀神。”(林前六：19,20)

“我們若活著是為主而活，若死了是為主而死，所以，我們或活或死，總是主的人。”(羅十四：8)這些經文明明地說，我不是我自己的，我是屬於主的，我是重價贖回來的。

主耶穌是付了什麼代價來贖回我們的呢？是用自己的寶血！聖經說：“知道你們得贖，脫去你們祖宗所流傳虛妄的行為，不是憑著能壞的金銀等物，乃是憑著基

督的寶血,如同無瑕疵,無玷污的羔羊之血。”(彼前一:18,19)

主耶穌贖回我,也是我的主與主人;我是屬於祂的,我既是屬乎祂的,那麼,我把自己給予祂是應該的,所以我們不該問:“我是屬於主的嗎?”,而是應該問:“我是否將已經屬於祂的自我獻給主了?”,獻上是承認我屬基督的事實,並對祂說:“主,我是理因屬你的,而我也自願屬於你。”聖經把這點說得很清楚,每位重生的人如此事奉“是理所當然的。”

獻上的動機

我知道我應該把自己給主,但什麼能促使我甘心情願如此行呢?這是基督的愛使然,聖經說:“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林後五:14)

當基督的愛感動了我的心,我不能不五體投地於祂,並把我自己全部獻上給祂,我與詩歌的作者同唱:

“我每思想奇妙十字架,榮耀君王,在上釘死,

所慕利益都當塵土,所懷驕傲,都當羞恥,

天地萬物若都屬我,皆獻主前,不足報恩,

如此奇妙深恩厚愛,獻上身心,方可報恩。”

獻上的目的何在

獻上的目的是任神的旨意行在我們生命中,是任主耶穌在我們裡面行出神的旨意來,聖經說:“但願賜平安的神……在各樣善事上成全你們心裡行祂所喜悅的事……”(來十三:20,21)

四福音書中告訴我們,主耶穌在世上時是如何遵行祂父神旨意,在使徒行傳裡告訴我們,祂如何藉祂的門徒與使徒繼續遵行父的旨意,現在,主耶穌要通過我們來遵行祂父的旨意,要如此行,祂需要我們把身體獻上當作活祭。

主耶穌在世上沒有手,要靠我們的手來行神的工作,祂沒有腳,故要藉我們的腳把神的信息帶給失喪的人,祂沒有口舌,故要用我們的嘴把福音告訴世人,這是為什麼聖經說:“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十二:1)當我們把自己全部獻給了主耶穌,祂將通過我們作工,正如父神通過祂作工一樣。

我怎樣將自己獻給神呢?

聖經告訴要把自己獻上,“要像從死裡復活的人”,神不要我們把老我獻給祂,神要的是我們在基督裡的新生命獻上給祂。

聖經說:“倒要像從死裡復活的人,將自己獻上給神。”(羅六:13),神不能使用老生命的一切,惟有“從死裡復活的人”,才能服事祂,惟有當我看我是與基督同釘十字架,與祂一同埋葬,一同復活,我才能真正地把我的生命獻上給神。

獻上的結果是——我把自己的計劃與雄心都釘死了;我活著是行神的旨意。

主耶穌是我們的模範

祂到世上來不是要行祂自己的旨意,或是使自己在世人眼中看為偉大,祂來是

行父神的旨意,祂雖然是神,祂謙卑自己,取了奴僕的形像,祂順服神的旨意,以致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神現在對我們說:"你們當以基督的心為心"(腓二:5)不要以為,如你把你的生命獻上給主,你將變成了世界上有名的傳道人或佈道家,我們的救主曾被世人歧視與唾棄,我們是祂的僕人,而聖經說:"僕人不能大於主人"(約十三:16),不,我們不會在人眼中看為大,但是在獻上裡有很大的祝福,是什麼祝福呢?

獻上的祝福

是找到神在我生命中全善的旨意,神在最小一位祂的兒女身上有一件工作,聖經說:"我們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穌裡造成的,為要叫我們行善,就是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弗二:10)

當我把身體獻上給主,祂會顯示給我祂要我作的工作,我最大的喜樂來自找到神給我生命的旨意,而又能去遵行,試想,當與主在榮耀裡見主面時的喜樂,聽到祂說:"好,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太廿五:21)神叫我把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沒有可以代替這獻身的事,禱告,讀經,作聖工,見證,上教堂.....這些都是好事,但是,他們不能代替獻上自己給神的實際,你可懂得神要求於你的是什麼嗎?你可看到你是屬於祂的嗎?你的生命,你的所有永生永世是屬於祂的嗎?你有沒有想過祂為你作的一切嗎?基督的愛是否感動了你的心,使你甘心把自己獻給祂?如果是的話,請研讀下面獻身的宣言,然後,如果覺得這是你的抉擇,請簽名在其上。

我獻上

身為重生的人,我深知我是屬於主耶穌基督的人。(林前六:19,20)

我相信主耶穌藉祂

的靈居住在我裡面,因為神的話如此說。(林前十三:5;羅八:9,10)

我相信祂要藉我作工,完成祂的目的。(弗二:10)

我深知我的生命必須投誠於祂,惟有如此才能完成祂的目的。(羅六:13)

我聽到祂呼召我說:"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

我現在嚮應祂的呼召:

主耶穌,今天,我毅然決然把身體獻上給你,信靠你,鞠躬盡瘁,死而後已,我祈禱,你能使我過這樣信心愛心的生活,在地上過全心敬拜你的生活,直到在天上與你面對面。

日期: _____ 簽名: _____

第十七課----基督裡的一體

讀經:弗一:15-23

金句:"我們這許多人在基督裡成爲一身,互相聯絡作肢體,也是如此。"(羅十二:5)
在神創造第一個人,亞當之前,祂就知道人會反叛祂,但神有一個偉大的計劃。
什麼是神的計劃?神計劃將人們從亞當的有罪族類叫出來,把他們聯合在一個屬靈的身體叫做"教會"。在這課裡,我們將學到有關教會的一些偉大的真理。

教會

當你聽到"教會"這名稱,你也許會想到一個人們在裡面敬拜神的建築物。你想起那個高塔,那個講台,那些長椅子及唱歌班的座位,但這些不過是一個建築物,這並非神在祂聖經裡所講的"教會"。在新約裡講到的"教會"的意思是"被召出來的聚會會眾",是指人而不是指建築物,是講的信徒---那神救出來的一群。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

但是教會不僅是一大群得救的人。聖經說:教會是"基督的身體",神不但爲祂的名把亞當的族類呼召出來,祂更把他們聯合成一個屬靈的身體(基督的身體)。聖經提到有關信徒說:"我們這許多人在基督裡成爲一身,互相聯絡作肢體,也是如此。"(羅十二:5) "因我們是祂身上的肢體.....這是極大的奧秘,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弗五:30,32)

基督是這身體(教會)的頭

身體必須要有頭,基督是教會的頭,教會是身體。聖經提到有關基督說:"又將萬有服在祂的腳下,使祂爲教會作萬有之首,教會是祂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所充滿的。"(弗一:22,23)

教會在舊約中尚未出現,神將亞當的族類呼召出來,將他們聯合成爲一個屬靈的身體的目的,在舊約的先知中並沒有彰現出來,但是在福音書裡,我們發現主耶穌在教會尚未成立之前,就爲教會禱告了。

在約翰十七章主的禱告中記載了主耶穌不但爲與祂同在的門徒們禱告,也爲將來要信祂的人禱告。祂說:"我不但爲這些人祈求,也爲那些因他們的話信我的人祈求。"(約十七:20)

耶穌爲信祂的人禱告什麼呢?祂禱告他們能合而爲一,"使他們都合而爲一,正如你父在我裡面,我在你裡面,使他們也在我們裡面,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來。"(約十七:21)

神對耶穌的這禱告的答案就是"教會",爲什麼呢?因爲所有的信徒在教會中都合而爲一,成了基督的身體。

教會的生日

教會是什麼時候成立的？教會是在五旬節成立的。教會從永恆中就在神的心中，但是在五旬節那天正式成立了。“五旬”就是五十的意思，是主耶穌復活的第五十天。在祂升回天堂之前，主耶穌命令祂的門徒到全世界去，向萬民傳福音，但祂也告訴他們等候聖靈的降臨。

在五旬節那天，一百廿位門徒在耶路撒冷，在樓上等候聖靈的降臨，突然，有大聲響從天而降，如風一般，火舌降落在每一門徒身上，他們都被聖靈充滿。

在教會組成之際，還有別的事發生了？

在五旬節，聖靈把一百廿位門徒聯合成一個屬靈的身體（基督身體），通過聖靈，門徒們每個都互相聯合起來，來榮耀他們的頭，主耶穌。在這以前也有門徒，而現在他們變成了教會（基督的身體），聖經說：“我們不拘是猶太人，是希利尼人，是為奴的，是自主的，都是從一位聖靈受洗成了一個身體。”（林前十二：13a）

在同一天，福音傳給群眾就有三千人得救了，聖靈把這些得救的人放在教會裡，此後，每天都有人得救而又加入了教會基督的身體。聖經說：“信而歸主的人，越發增添，連男帶女很多。”（徒五：14）

猶太人與外邦人都在基督裡合而為一

開始教會的成員是猶太信徒，後來，福音傳到外邦人（非猶太人），許多外邦人相信了，也都加添給基督的身體，在教會裡猶太人與外邦人都合而為一。

這是一件美好的事，為什麼呢？因為在猶太人與外邦人之間曾有仇恨與鄙視，猶太人認為外邦人是不潔的，甚至不願和他們一同進餐，外邦人也同樣地鄙視猶太人，每一族都以為自己比人家要好。猶太人及外邦人之間的仇恨與鄙視是肉體的彰顯，那是每個人的罪性，猶太人及外邦人從亞當遺傳得來的。

神如何對付這猶太人與外邦人之間的歧視呢？

祂是以十字架來對付！所有的信徒（包括猶太人與外邦人）都與基督同釘十字架上，是以十字架來對付！所有的信徒（包括猶太人與外邦人）都與基督同釘十字架上，猶太人及外邦人的信徒都是神以耶穌基督為首的新人，都成了祂的屬靈的身體。聖經說：“因祂使我們和睦，將兩下合而為一，折毀了中間隔斷的牆，而且以自己的身體，祂捨冤仇，就是那記在律法上的規條，為要將兩下藉自己連成一個新人，如此便成了和睦，既在十字架上滅了冤仇，便藉這十字架使兩下歸為一體與神和好了。”（弗二：14-16）

“在此並不分希利尼人，猶太人，受割禮的，未受割禮的，化外的，西古提人，為奴的，自立的，惟有基督是包括一切，又住在各人之內。”（西三：11）

所有的信徒都是基督身體的肢體

神將所有的信徒都在基督做成一體，這與我們的天性（生性）完全相反。我們從亞當得來的生命是自私及自我中心的。這也是為什麼我們是如此的不能與別人相處，使徒保羅告訴我們在沒有被神拯救前的光景說：“我們從前也是無知，悖逆，

受迷惑 服事各種私慾和宴樂 常存惡毒嫉妒的心 是可恨的 又是彼此相恨。”(多三:3)

當神救我們時，發生了什麼？

祂把我們放在基督裡，釘在十字架上，我們已與祂同釘十字架了。在基督裡我們的老生命，自私與唯我獨尊的老我已經死了。藉著我們與基督一同復活，我們變成了在基督裡的新生命，也成了基督身體裡的一個肢體。七個合一的大聯繫。聖經告訴我們，所有的真信徒們有七大聯繫。真信徒是說藉神的靈重生的人。“身體只有一個，聖靈只有一個，正如你們蒙召，同有一個指望。一主，一信，一洗，一神。就是眾人的父，超乎眾人之上，貫乎眾人之中，也住在眾人之內。”(弗四:4,5,6)

讓我們一個一個來思考：

1.一體

每個接受耶穌基督為主與救主的就是基督身體中的一個肢體。基督只有一個身體，所有的肢體都是屬於祂的身體。不論膚色，不論種族及國籍，不論社會上的地位，不論貧富，如果是神的兒女，他就是基督身體的肢體，也是我們重生之人中的一員。聖經說：“正如我們一個身上有好些肢體，肢體也不都是一樣的用處。我們這許多人，在基督裡成爲一身，互相聯絡作肢體，也是如此。”(羅十二:4,5)

2.一靈

每一信徒都有聖靈居住其中，因爲聖靈只有一個，祂使我們與其他的信徒合而爲一。聖經說：“但與主聯合的，便是與主成爲一靈。”(林前六:17)

3.同一盼望

每一信徒都有同一盼望，盼望與主同在榮耀裡直到永遠。這個盼望是確切的，因爲基督藉祂的靈住在我們的裡面。聖經說：“基督是我們的生命，祂顯現的時候，你們也要與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裡。”(西三:4)

4.一主

祇有一位主(主耶穌基督)，凡事奉祂的就是事奉同一位主，而且又在祂裡面合而爲一。

5.同信

真的信徒可能對聖經的解釋上有不同的地方，但是，大家都有同一的信仰，相信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祂是爲我們的罪而死，並且又從墳墓裡復活過來。藉著這信，每個神的兒女都能得救。聖經說：“所以你們因信基督耶穌，都是神的兒子。”(加三:26)

6.一洗

每位信徒都藉洗禮進入同一基督身體，這不是出乎人的作爲，而是聖靈獨特的奇工。通過聖靈的工，所有相信救主的都成爲了祂身體的肢體。聖經說：“我們不拘是猶太人，是希利尼人，是爲奴的，是自主的，都是從一位聖靈受洗成了一個身體，飲於一位聖靈。”(林前十二:13a)

7. 一父神

祇有一位真神(就是聖父,主耶穌基督的天父)每位重生的人都是祂家裡的一員,也擁有同一位天父。

教會是神的榮光

神把我們從亞當犯罪與自我中心的族類中領出來,建立了教會,基督的身體,通過這教會,神將祂的智慧與能力彰顯出來。

四大真理---我們發現了教會的四大真理:

1.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
2. 基督是這身體的頭。
3. 所有的信徒都是基督身體上的肢體。
4. 基督的身體是一個。

我們可看到了神偉大的計劃?

我們可瞭解,我們不只是單獨的信徒,我們也是基督身體的肢體?我們可看到了所有真正的信徒都是同一基督身體上的肢體?我們這許多人,在基督裡成爲一身,互相聯絡作肢體,也是如此。”(羅十二:5)。

結論:教會是基督的身體,而所有的信徒是同一身體上的肢體。

禱告:天父,助我看見自己不祇是在基督裡的新造的人,而且我也是基督身體上的一個肢體,幫助我看到基督的身體祇有一個,所有的信徒都是同一身體上的肢體。

第十八課----地方教會

讀經：林前十二：12-31

金句：“你們就是基督的身子，並且各自作肢體。”（林前十二：27）

在上一課，我們看到神的偉大計劃，祂如何把人們從亞當的犯罪族類呼召出來，並且把他們聯合作一個屬靈的身體（基督的身體）。我們也學到了所有的信徒都是一個身體上的肢體，這身體就叫做“教會”。使徒保羅說：“這是極大的奧秘，但是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林五：32）

神將這屬天的教會，基督的身體，表現在地上，在每一地方，信徒經常在一起與別信徒禱告、崇拜、交通、教導神的話語，這些信徒的聚會，叫做“地方教會”。所以我們可以看到聖經裡用教會有兩種意義是指：

1. 屬天教會----這包括從五旬節起到末日所有的信徒。

2. 地方教會----這是在地上信徒的聚會。

現在讓我們看看聖經上說的第一個地方教會。

第一個地方教會

在五旬節那天，祇有一個地方教會——耶路撒冷的教會。後來，我們發現在許多城裡都有了教會。由於迫害之故，在耶路撒冷的信徒，就分散到各城各國去。不論他們到那裡，他們都傳福音。使徒保羅被差遣數次佈道旅行去傳福音。於是福音就廣傳了，許多人信了，得救了。

當一個城市有了些人得救了，他們就變成了那城的教會。所以聖經提到“安提亞的教會”及“哥林多的教會”以及“以弗所教會”。

每一個此等教會是真正的屬天教會的表徵。基督是每一教會的首，信徒們便是他的身體。如此，每一地方，基督通過那兒的教會表現出祂的生命。

身為教會的頭，主耶穌賜給信徒們屬靈的恩賜，某些人成了屬靈的領袖，這些人被稱為長老，而他們有對主的人們有屬靈的領袖權。所以教會就堅強起來，人數也增加了。聖經說：“於是眾教會信心越發堅固，人數天天加增。”（使十六：5）

信徒在那裡聚會？

他們在各人家中聚會，他們聚會的地點並不重要，因為他們知道主耶穌自己與他們同在。祂曾允許：“因為無論在那裡，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太十八：20）

信徒在何時聚會？

信徒在每週的第一天主日聚會，聖經說：“七日的一日，我們聚會擘餅的時候，保羅因為次日起行，就與他們講論，直講到半夜。”（使廿：7）

在舊約裡，猶太人被命在第七天，禮拜六，作為聖日，新約卻告訴我們，基督徒當尊每一天為聖；但我們在主日聚會，那是每週的第一日，因為主耶穌從死裡復活就

在這一天。

教會的聖禮

主耶穌給教會兩個聖禮：1.洗禮，2.聖餐。今天我們遵守這兩個聖禮，我們看看洗禮與聖餐的意義。但是首先什麼是聖禮？聖禮就是基督設立的禮儀，代表屬靈的真理，我們可以看見，並感到這象徵性的屬靈真理。

什麼是洗禮？

洗禮是一個儀式，繪出我們在祂的死、葬及復活上與主的聯合。當我們站在水中受洗時，我們見證與主同釘十字架。當我們浸在水下面時，就描寫出與主一同埋葬。當我們從水中被扶起來時，就描繪我們與祂一同復活。

主耶穌命令每一個信祂的人受洗，藉洗禮我們公開見證我們與祂聯合在祂的死、葬與復活中屬於祂的事實。

什麼是聖餐？

主的聖餐是紀念主死在十字架上，我們喝的杯中的葡萄汁代表祂為我們的罪所流的血。我們吃的餅是代表祂的身體為我們所破碎的。聖經說，我們應守主的聖餐直到耶穌再來。“你們每逢吃這餅，喝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祂來。”（林前十一：26）

讓我們再思考另一個有關全體信徒的重要真理。

所有的信徒都是神的“祭司”。在舊約裡，我們發現有人被人呼召作為祭司，祭司可以與神交通，他們事奉神。作為祭司是一件光榮的事，但僅有利未族這一族人才可以作祭司，不是祭司的人不能直接與神交通，他們不能直接向神獻祭。每件與神有關的事，他們必須要通過祭司行。

即令祭司們中間還得要大祭司，惟大祭司才可以進入至聖所，那兒有神的榮耀。這兒我們看到以色列人分為兩種：1.神的民及2.神的祭司。

在新約裡，我們發現全體的信徒都是神的“祭司”，在神的兒女中，沒有祭司這階級的人。（見馬太廿三：8,9）在新約裡有兩處我們可以找到整個基督徒們（全部基督徒）都被稱為祭司。聖經說：“你們來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為靈宮，作聖潔的祭司，藉著耶穌基督奉獻，神所悅納的靈祭……惟有你們被揀選的族類，是有至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彼前二：5,9）

說我們信徒都是祭司是什麼意思呢？

第一是說我們能直接來到神面前，我們不需要一位祭司來代我們向神說話。為什麼？因為每一位信徒都是祭司。主耶穌是我們至高的大祭司，只要通過祂，我們便可以向神直接懺悔我們的罪，也可以直接接受神的赦免。聖經說，因為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間，只有一位中保，乃是降世為人的基督耶穌。（提前二：5）

第二，意思是說，每一位信徒都應該事奉神，主耶穌自己選我們，並按立我們去事奉祂，祂說：“不是你們揀選了我，是我揀選了你們，並且分派你們去結果子，叫你們的果子常存，使你們奉我的名，無論向父求什麼，祂就賜給你們。”（約十五：16）

我們作基督徒的第一責任是愛,是順服,是事奉主耶穌,每一位信徒都應是崇拜主的人,是聖經的學生,是拯救靈魂的人,——是一位服事主耶穌的。

現在讓我們思考一個有關地方教會的重要問題:

教會如何操作?

教會的操作有如一個活的身體,教會不僅是一個組織,她是基督的活身體,她必須操作有如一個活的身體,使徒保羅寫信給哥林多的信徒說:"你們就是基督的身子,並且各自作肢體"(林前十二:27)

保羅對這些信徒講的是什麼?他是說:"但是基督在哥林多的身體,基督是頭,你是祂的身體,通過這身體,祂要把祂的生命表彰在哥林多城裡,你必須要認清這偉大的真理

你是基督的身體,你必須互相合作如一個基督的身體,對哥林多教會真確的真理,對今天每個教會也是一樣,地方教會是一個基督身體,在這個城市裡,必須要操作如一活體。

現在讓我們思想有關教會操作的四大事實,我們將看到這些事對我們人體言是事實,對基督身體也是事實。

1. 身體有許多不同的肢體,而且全部都需要

在我身體上,我有許多不同的肢體(眼睛,耳朵,鼻子,口,手,手指,腿,腳...),全部不同,全部必要,基督的身體也有許多的肢體,牠們都不同,也都必要,聖經說:"身子原不是一個肢體,乃是許多肢體.....,眼不能對手說,我用著你,頭也不能對腳說,我用不著你"(林前十二:14,21)

2. 每一肢體必須操作

如果我們的眼睛不能看,我就看不見;如果我的耳朵不起作用,我就聽不見;如果我的腿不操作,我就不能走,我身上任何一個肢體不起作用,整個的身體就受到損失,同樣的,如基督的身體的任何一肢體不作用,基督身體也就殘廢了,每一信徒是基督身體的肢體,而每個信徒至少有一樣屬靈的恩賜,換言之,身為信徒,你就有一件特殊的能幹是基督身體所需要的,每一信徒都應說:"主,我在那方向可以服事你的身體,教會?有什麼你要我做的?"聖經說,基督的身體是建立在愛上,通過愛,每一位信徒都供應教會之需。

3. 全部肢體必須服從頭(首領)

身體要操作全宜,所有的肢體必須服從頭,在基督的身體也是一樣,聖經說:我們要遵從首,其意是我們要服從基督,聖經說:"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如同基督是教會的頭,祂又是教會全體的救主,教會怎樣順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樣順服丈夫"(弗五:23,24)

如果我們臣服於基督,我們就會服膺神的話語,我們也會服從神在教會裡安置的領袖們,聖經說:"你們要依從那些引導你們的,且要順服,因為他們為你們的

靈魂時刻儆醒,如像那將來交賬的人,你們要使他們交的時候有快樂,不至憂愁,若憂愁,就與你們無益”(來十三:17)

4. 全部肢體必須互相配合

神要一個身體,不要許多單獨分散的基督徒。聖經說,我們是“在基督裡是一體”,我們就孤零零地無法有效地事奉神,我們必須與其他基督身體的肢體一齊事奉。

地方教會的重要性

有的基督徒看到地方教會的不完全,決定他們不要這個地方教會,這是一個嚴重的錯誤。

地方教會是不完全的,因為她是由你我這些不完全的人組成的,但是這卻是神挑選的器皿來彰顯祂兒子在地上的生命。

當教會聚會時,每個基督徒身體的肢體,有神賦的責任都參加聚會,這包括小孩,青年人及成年人,每人如不聚會,都要向神交賬,聖經告訴我們,在末後的日子,人將變得“愛樂甚於愛神”,當神的兒女任世上瞬間即逝的娛樂來把他們引離了,他們在地方教會的地位,那實在是太可悲了。

基督的身體不但是需要我,我也需要身體,我若不在身體的生命中,我就不能成爲一個堅強的基督徒,當我在基督身體裡遇到了其他的肢體,我便從這身體裡支取了力量與生命。

我們可見到神在地方教會裡的計劃?

我們可見到祂要一個身體,整個的身體,不是支離分散的身體?靠神的恩典,我必須看到我是我要一個身體,整個的身體,不是支離分散的身體?靠神的恩典,我必須看到我是我所住的地方的基督身體的一個肢體,當身體聚會時,我必須要參加,這不只是一個重大的責任,也是很大權利,沒有人可以把這輕看,許多基督徒還沒有自由聚會的權利。

不要忽略地方教會,聖經說:“不可停止聚會,像那停止慣了的人”(來十:25)

結論:我是基督身體在我居住之處的一個肢體,身體需要我,我需要身體。

禱告:天父,你把我放在這個地方,是要叫我在這地方教會,基督的身體裡作肢體,助我忠心職守,在你的身體裡做你所給我的恩賜的工,和其他肢體配合,敬拜你,為你傳福音,阿們。

第十九課----大使命

讀經：羅十至十五章

金句：“他又對他們說，你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可十六：15)

在前兩課，我們學習到有關教會的奇妙之事，我們學到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基督自己是教會的頭，所有的信徒都是祂身上的肢體。

在撒旦的邪惡的“世界體系”中，基督有一個身體，藉著這身體，祂可以彰顯出祂的大能力、得勝的能力。基督藉教會，發揚了祂的生命，並且祂在世界上的作為。

在本課中，我們要思考教會的使命，教會應該做些什麼？

教會的使命是向世界每一個人宣稱福音，每個信徒都應有份，主耶穌說：“你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自從主給祂的門徒發了這個命令，至今已經有二千年了；然而，今天仍有成百萬的人沒有得救，這些沒有得救的人可以分為兩類。

1. 聽了福音而拒絕接受的人，以及
2. 從未聽過福音的人。

在這課裡，我們要思想第二類的人，那些從未聽過福音的人，他們沒有知道神的真理與知識，我們要看清他們的屬靈情況以及神告訴我們該如何行。

沒有聽過福音的人們的情況如何？

他們在屬靈的黑暗中，在撒旦的權勢下，我們怎麼會知道的呢？因為他們犯了可怕的罪，他們敬拜木石造的偶像，他們生活在邪靈的恐懼中；他們怕死，在某些國家，母親把他們的嬰兒投給鱷魚；也有些刀割己身，走在釘板之上，他們為什麼要這樣行呢？因為他們被人勸告說，這樣子做，他們的罪就得赦免。

在那些文化程度很高的國家，他們仍是不知道真神，他們可能不敬拜木石造成的偶像，但是，他們仍住在屬靈的黑暗中，在撒旦的權勢下，聖經描寫他們是世上“沒有盼望，沒有神的人。”

當然，在基督教的國家，那拒絕接受福音的，並不比那些從未聽過福音的好，真的，他們將被判更大的罪，因為他們拒絕了福音。

難道神造了祂的子民，連對祂自己的知識都沒有嗎？不是，祂不曾這樣，人是按照神的形象而造，但是人遠離了神。

在羅馬書的第一章裡，我們讀到人從神那兒自甘墮落，縱令他們知道神，但卻不遵榮祂為神，又不感謝祂，他們的想像使他們愚拙，他們的心變為踴躍，自以為聰明，他們變為愚拙，不敬拜創造他們的神，他們製造鳥獸及蛇來敬拜這些偶像，從此，他們進入了可怕的邪惡與犯罪之中，這樣，人從屬靈的光明進入了屬靈的黑暗。(見羅一：21-32)

這等從來未聽過福音的人是喪失的人嗎？

是的,他們是喪失的,每個沒有基督的人都是喪失的,凡在他們罪中死去的,將永遠與神隔離,並拋在火湖之中。聖經說:“惡人,就是忘記神的外邦人,都必歸到陰間。”(詩九:17)

為什麼這些未聽過福音的人是喪失的人呢?

他們是喪失的,因為有兩個原因:

1. 他們是罪人。
2. 他們不知基督是救主。

雖然這些人沒有神的話語,但他們做錯了事,他們知道,他們怎會知道的呢?因為神把祂的律法放在他們的心裡與良心裡,他們知道,說謊,偷竊,謀殺,姦淫,殺人以及好些別的壞事是錯的;但他們卻做這些事,因此他們是罪人。聖經說:“看哪!世人都屬我的,為父的怎樣屬我,為子的也照樣屬我,犯罪的他必死亡。”(結十八:4)

他們的宗教能救他們嗎?

許多人相信,如果他們對他們的宗教虔誠,神就會救他們,這是真的嗎?不,這不是真的。聖經說得很清楚,一個人除非親自接受(信)主耶穌基督為他(她)的主之外,沒有辦法得救。基督是救主,是惟一的救主。主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約十四:6)

拯救是靠基督,唯有靠基督,聖經說:“除祂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天上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徒四:12)那些敬拜偶像的人,很可能是很虔誠的,但他們的敬拜,並不為真神接受,聖經說,當人們敬拜偶像,他們實際是敬拜撒旦與他的邪靈。從這點上,你可以看到為什麼神恨惡所有的假宗教,而且為什麼祂不接受那些敬拜偶像的。

這些人能得救嗎?

是的,當然能!福音是為全體人類。聖經說基督的福音是“神的大能要拯救一切信祂的人。”

四大問題

聖經說:“凡呼救主的名的都必得救”但是聖經對沒有聽過福音的人有這些問題:

1. 如果他們不信祂,又怎樣能呼叫基督?
2. 如果他們從未聽到過祂,他們怎能信祂?
3. 若無傳道人,他們怎能聽到祂呢?
4. 如無人差遣,傳道人如何能對他們傳講福音呢?(羅十:14,15)

然而人未曾信祂,怎能求祂呢?不,他們不能!未能聽見祂,怎能信祂呢?不,他們不能!若沒有奉差遣,怎能傳道呢?不,他們不能!因此一定得要人去傳講主耶穌給他們聽,他們才能相信。

誰能告訴他們耶穌呢?是那些得救的人。聖經說:“一切都出於神,祂藉著基督使我們與祂和好,又將勸人與祂和好的職份賜給我們。”(林後五:18)

大使命是我們的主命令祂的門徒去到地極傳福音給萬民聽。祂說：“他又對他們說，你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可十六：15)

大使命是否已經完成了？

沒有，沒有完成！千百萬的人們仍然在屬靈黑暗中及撒旦的權勢下。世界上大部份的人從未見過聖經，也未聽過耶穌的聖名。他們沒有基督，也沒有盼望。一個異教婦人的話，應能挑動我們的心。她說：“告訴你的信徒們我們就快要死了，請問他們能否快點送福音來？”

一位在埃及的宣道人在傳講耶穌的愛的故事，在他信息結尾時，一位婦人說：“這是一個奇妙的故事，你國家裡的人民相信不相信呢？”“信”這位宣道士說。這位婦人想了一會兒說：“我不相信他們相信這故事，不然，他們不會等了這麼久才來告訴我們。”

全世界的人都必聽這福音

主耶穌命令我們去傳福音給萬民聽，我們必需服從祂。如果我們不做我們能做的，把福音傳給失喪的人，神將要我們負責。祂說：“我何時指著惡人說，他必死。你若不警戒他，也不勸他，使他離開惡行，拯救他的生命，這惡人必死在罪惡之中，我卻要向你，討他喪命的罪。”(結三：18)

我們可以閉起眼睛，不看失喪者的可怕情況，企圖逃避我們的責任。每一個信徒，有一天，將站在基督的審判座前來解釋他得救後的日子。如我們不做我們可以傳福音給每一個人，我們得回答主，我們的虧欠。我們不能說我們不知道他們需要。主耶穌說：“你們豈不說，到收割的時候，還有四個月麼？我告訴你們，舉目向田觀看，莊稼已經熟了，可以收割了。”(約四：35)

我能做些什麼？

世界上每天有十萬人沒有得到基督而永遠失喪了，如果這些從未聽過福音的人，有機會可以得救，每一信徒都必須盡力，在神的引導下，把福音傳給他們。神給每個基督徒一個完成大使命的工作去做，你會問：“我能做什麼呢？”這兒有五件事你可做：

1. 見證

神傳福音的計劃是要每一個知道耶穌的故事的人，去告訴另一個人，不僅是用嘴，更要以他的生活。主耶穌說：“你要為我見證”現在就開始作主耶穌的見證，就在這週遭。

2. 禱告

我們祈求神差遣宣道士到沒有得救的人群去，我們也可以每天為主已經差遣出去的宣道士禱告。主耶穌說：“要收的莊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你們當求莊稼的主，打發工人出去收他的莊稼。”(路十：2)

3. 奉獻

當我們捐錢爲了主的聖工,我們就分擔了這份聖工,也有一天,我們會分享賞賜。我們要有智慧地奉獻,保證我們的金錢去到忠心傳福音的工人,我們要甘心樂意地奉獻,因爲我們的金錢可以用來讓他人得到永生。

4. 準備

如果我們要作一個神所用的僕人,我們必須準備我們自己,我們可以每天規定一段時間來讀經,禱告,背經文,把你的工具準備好,神就會使用你!

5. 去

我們不用問主,祂是不是要我們去事奉祂,神叫所有祂的兒女去事奉祂,你我要問的惟一問題是:"主,你要我作什麼?"

你要作什麼?

我們已經知道那些不知道神的人的可怕下場,我們也學到我們身爲基督徒應把福音傳給他們的責任,現在的問題是:你願作什麼?你是否願意在你住的地方作一個忠心爲主的見證?你可願意求神差遣工人去收割莊稼?你是否願意出錢使別人能聽到福音?你願準備自己,使你能更有效地事奉主?你願否到神召你去的地方去?

"短短一生,速將消失,惟有基督,才能長存."

禱告:天父,許多人就要喪失,你的大使命,尚未完成,傳福音人人有責,主耶穌,你要我作什麼?

第二十課----蒙神悅納

金句:你若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悅,作無愧的工人,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後二:15)

在上一課,我們學到了大使命,“去到地極傳福音給萬民聽.”神在基督裡作了一件事,整個的世界救贖都是主耶穌的十字架的功勞.這是所有的人類都該聽到的.

誰把福音傳到地極呢?

是神的僕人.我們得救的人都被呼召了去服事神,把福音傳給失喪的人.我們決不能忘記我們自己一度也是失喪的人,死在罪中,與神的生命隔離.有些神的僕人告訴我們主耶穌,我們相信了他,藉信耶穌基督而變成了神的兒女,現在我們必須變成神的僕人,使別人能聽到福音而得救.

罪人---->神的兒女---->神的僕人!這是神的計劃使人能把福音傳給世人,罪人聽了福音,相信了主耶穌,變成了神的兒女.到了時候,他們變成了神的僕人,把福音傳給別人.在這課裡,我們將學到我們可以開始準備自己成為神有效的神僕.
準備事奉神

要做一個醫生,老師或律師,我們必須要花許許多多時間來裝備自己,做一個有效的神僕也是一樣.聖經說:“你當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悅,作無愧的工人,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後二:15)

要做一個有效的神僕,有兩件事是必要的:

1. 聖經要熟.

2. 日日與主交通.

怎樣能有足夠的聖經知識呢?要讀經,要研經,要記憶其中的金句.聖經是世界上最重要的書,但是說來可悲,許多基督徒不化時間來讀它,來熟練它.

當我們讀聖經,我們必須依靠聖靈來把其中的真理向我們顯明.聖經與其他的書籍不同,沒有聖靈的光照是不能了解的,這也是為什麼沒有得救的人是不能瞭解聖經的原因.他之所以不能懂聖經,是因為他沒有聖靈.聖經說:“然而,屬血氣的人不領會神,聖靈的事,反倒以為愚拙,並且不能知道,因為這些事,惟有屬靈的人才能看透.”(林前二:14)

重生得救的人有聖靈居住在他們裡面,因此,他們了解神的事情.聖經說:“我所領受的,並不是世上的靈,乃是從神來的靈,叫我們能知道神開恩賜給我們的事.”(林前二:12)

每當我們打開神的話(聖經)來讀,讓我們先作一個禱告,求聖靈把其中的真理向我們顯明,大衛的禱告也是我們的:"求你開我的眼睛,使我看出你律法中的奇妙。"(詩一一九:18)

聖經裡包含了:可信的事實,可靠的允許,應遵的命令。

我們藉服從神的話而長大

基督徒應在主耶穌基督的恩典與知識中長大,要生長必需要食物,什麼是我們
的靈糧?我們的靈糧是神的話語,聖經說:"就要愛慕那純淨的靈奶,像才生的嬰
兒愛慕奶一樣,叫你們因此漸長,以致得救。"(彼前二:2)當我們吃的時候,我們
把食物吃進身體裡,成為我們的一部份,我們也得同樣地把神的話語,吃進我們
的生命裡,使它成為我們的一部份。

你如何把神的話語,吃到你的生命裡呢?

服從神的話,聖經說:"只是你們要行道,不要單單聽道,自己欺哄自己。"(雅一:22)

當我們讀神的話語時,讓我們相信它是真理,把握它的允許,及遵守它的命令。

今天開始

今天就讀神的話語,從約翰福音開始,求聖靈助你明瞭其中的意義,把其中彷彿
對你心中說的話用筆劃出來,這樣,你的聖經對你更有價值了,用彩色的鉛筆最
好。(不要用原子筆及鋼筆,它們會把聖經的紙透過來)。在約翰福音裡,你將發
現耶穌就是神的道(話語);祂是神的羔羊;祂是生命的糧,由天而降臨;祂
是道路,真理及生命;祂是好牧人;祂是真葡萄樹;祂是為我們贖罪的一位;祂
是活的,復活的基督,在你讀完了約翰福音,讀使徒行傳,使徒行傳告訴有關早期
教會的情形,然後從馬太福音起,讀完全部的新約,最後讀舊約,讀經要化時間,但
是這時間是化得來的。

當你讀聖經時,不要為了你不太瞭解而擔心,有的人說,讀經有如吃魚,在你吃魚
時,你會吃到骨頭,當你吃到骨頭時你怎麼辦?你就把骨頭置之一邊,繼續地吃魚,
你不會因為魚骨頭的緣故把魚丟了,同樣的,當你在聖經裡遇到你不瞭解的地
方,就把它當作一塊骨頭(我不懂的地方),我現在先把它擱置一邊,繼續讀神的
話語。

不要被某些人說他們在聖經找到錯誤與矛盾之處,就使你信心搖動,因為數百
年來不信的人想否定聖經,但是聖經直到今天仍是不可動搖的神的話語。

背聖經

最快及最有效的方法來獲得聖經有效的知識是記憶聖經的一些重要章節,我們
常要向人作見證,但不知從何說起,如果你背了些經句,你能說:"神是這樣說的",
你可以充滿信心地說,因為這是神的話語,總要記住,這不是我們的話語,而是神
的話語,藉此聖靈用它來拯救別人,聖經說:"你們蒙了重生,不是由於能壞的種
子,乃是由於不能壞的種子,是藉著神活潑常存的道。"(彼前一:23)

每次你背得聖經的一部份,你就裝備了你自己,可以用此工具來服事神。

如何背記經文?

背經文的秘密在於重複,如果你把一段經文重複地誦讀,你就會記住它。最好最簡單的方法來記憶經文是用卡片,買三寸乘五寸的卡片,在其一面寫下你要學習的經文,在其另一面寫上經文的出處,小心抄寫經文確保正確。

把這些卡片帶在身邊,在一天內盡可能的多讀誦這些經文,試看卡片一邊經文出處,看你能否背誦這經文,然後翻過卡片,看看你是否背對了,這樣重複學習,不要自以為滿意,除非你能完美地背誦這些經文,很快你會發現你已背誦了這些章節,你可以繼續增加你的經文數目。

你必須要溫習!

你怎能背誦你所學的呢?要記住你學的,你必須常常溫習,你可每週加上幾句經文,但是也要溫習你已經學會的!你能背你的經文,不要以記憶不好為藉口,直到你真正一試上面的計劃,你能背經文!你記住的經文是你作神僕人的工具,所以從現在起就背經文,以下是幾節經文你可以開始背誦。

第一週 | 第二週 | 第三週 | 第四週

羅三:23 | 羅三:10 | 賽五三:5,6 | 多三:5
羅六:23 | 來九:27 | 彼前三:18 | 弗二:8,9
約三:16 | 羅五:8 | 約十四:6 | 加三:26
約一:12 | 徒十六:31 | 徒四:12 | 加四:6
約三:36 | 約壹五:11,12 | 約三:3 | 約壹五:13

A dictionary is the only place where "success" comes before "work".

每天與主交通

如果你要做一個有效的神僕,你不但要有聖經的基本常識,而且每天都要與主耶穌交通。

堅強的基督徒生活的秘密是在每天有一段安靜的時間,什麼安靜的時間?就是每天與主單獨在一起的時間,化在讀經與禱告上。

許多奇妙的祝福將從這些安靜的時間裡來,你要持之以恆:

1. 我會變成更像基督

在我們仰望主耶穌的榮耀時,我們就會更像祂,當然,目前我們不能看到耶穌親身出現,但是藉讀聖經有關祂的事蹟,我們可以仰望祂的榮耀,聖經就如一面鏡子,當我們讀經時,我們看到了耶穌,聖經說:"我們眾人既然敵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裡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林後三:18)

2. 神把祂的旨意向我們顯明

一般而言,當我們與主獨相處時,祂藉祂的話語對我們說話,並將祂的旨意向我們顯明。

3. 我們要認識主

這是所有祝福裡最大的,我們沒有別的方法來認識主,我們必須單獨與神在一起,才能認識祂,體念祂的同在及充滿祂的能力。神說:“你們要休息,要知道我是神,我必在外邦中被尊榮,在遍地上也被尊榮。”(詩四六:10)

你如何能安排一個安靜的時間?

要安排一個安靜的時間,有三個必要的條件(一個特殊的地點,一個特定的時間及一個特定的計劃。)

1. 找一個地方,在那兒你可以單獨與主同在,你需要一明亮的地點,一張桌子你可以放置書本及寫筆記!

2. 決定一個固定的時間,大多數人認為早晨是最好的時間,偉大的音樂家在音樂會之前,不是在音樂會之後,配整他們的樂器,一清早與神相會是最好不過的,但祂先配整我們的心,總比在一日完了向神懺悔我們一長串的錯誤為好。

每天把第一個鐘頭的時間與神同享的重要性是無法否定的,聖經描寫耶穌:“次日早晨,天未亮的時候,耶穌起來,到曠野地方去,在那裡禱告。”(可一:25)

如果無罪的主耶穌需要每天清早與祂父神單獨相處,我們豈不更需要嗎?你是不是真的要準備自己事奉神?如果是,你必須要清早起來迎見祂,用一個好的鬧鐘,決定何時起床,就照計劃起床!這也是一個實際的辦法,你可以向主表示你愛祂。

3. 有一個特定的計劃,在你安靜的時間裡,作一個短禱,求祂透過祂的話語向你的心說話,然後,打開聖經,開始恭讀,不要趕,要邊讀邊思考體念所讀的,將所讀的與神交談,往往某一經句會對你特別有意義,就把它寫在卡片上,並背誦牢記,要化多少時間呢?

這是看你了,最少半小時;一小時是較好,每天有廿四小時,每個認真的基督徒理應化一小時為神,把這段時間的第一部份用在讀經上,然後,化時間在禱告上向神認罪,讚美祂為你所作的一切,為那些祂把那些放在你心裡的人禱告,求祂一整天都引導你,告訴祂你愛祂。

堅持下去

你一旦決定了你的地點,時間與計劃,就要堅持下去,如果你任一點小事來騷擾安靜時間,很快你就沒有安靜時間了,不要自我推諉說:“我沒有時間”也是真的,我們沒有時間做我們要做的事,但是,我們應選最重要的事,我們必須把首要的事先做,耶穌說:“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太六:33)

警告:要準備所有的機會來設立安靜的時間,撒旦知道每天安靜時間會給神的

兒女帶來力量,他也要想盡辦法禁止設立你生活上的這個習慣。
你可願意付上代價?

做一個神有效的僕人,是要付出代價的,你必須化時間來研究神的話語,你必須化時間來背誦經文,你必須化時間與神單獨相處,如果你不化時間為神,為祂的話語,你也用不著空講你是如何的愛主,你是如何事奉祂,神不會看中我們的言辭;祂看我們的行動。聖經說:"人不要誇口說驕傲的話,也不要出狂妄的言語,因為耶和華是大有智識的神,人的行為被祂衡量。"(撒上一:3)

你可要知道一個基督徒勝利的鎖匙嗎?這是極簡單的,就是把神放在第一位。神說:"因為尊重我的,我必重看他,藐視我的,他必被輕視。"(撒上一:30)

你可願意把你的一生為神而用呢?那麼,開始每天讀神的話語吧,設立你安靜的時間,並且持之以恆,現在就開始吧!

結論:每天去神處祈求! 每天讀神的話語! 凡事都順服神! 每天都為基督見證!

禱告:父神,請助我每天禱告,讀經,與你親近,事事順服神,願為主見證,要做一個忠心的僕人,奉主耶穌名求,阿們。

第廿一課----領靈魂歸基督

金句：“義人所結的果子，就是生命樹，有智慧的必能得人。”(箴十一：30)

做基督徒最大的快樂之一，就是能領人歸基督。想想看，你我可以成為神的工具來領人歸主，得救恩！

誰有領人歸主的特權呢？任何信徒都有！這不是少數被選的人的特別工作。每個基督徒都被煉為主見證。每個基督徒都可以成為救靈魂的人。主耶穌說：“跟隨我，我要叫你得人如得魚。”(太四：19)

為什麼學習領人歸主是如此的重要？

因為人的靈魂是有價值的。為什麼人的靈魂是如此高貴呢？因為它是永存的，每個你所遇到的人都有一個永存的靈魂，不是在天堂受祝福，就是在地獄受苦痛。聖經說：“信主的人有永生，不信主的人，得不著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約三：36)

神把人的靈魂看得極重，祂差遣祂的兒子死在十字架上，叫人們可以得救。當我們看到所有的人在神看來是如此的寶貴，我們得竭盡己力來領他們來到基督面前。在這課裡，我們要學習如何能領人歸主！

我們必須要用神的話

要救靈魂，我們必需要知道怎樣運用神的話。就是醫生給每個病人不一樣的藥，所以每一經句並不能適合每個人的需要。你必須有一個實效的聖經知識的基礎。在上一課，我們學習了如何得到實效的聖經知識。你可有每天在讀聖經？你可有安靜的時間？如你要領人歸主，就不能忽略這些。

我們必須要有神的能力

如果我們要領人歸主，我們還需要什麼別的？我們需要神的能力。領人歸主的人的能力來自聖靈。當主耶穌命令祂的門徒去向萬民傳福音時，祂也允諾他們聖靈的能力。祂說：“當聖靈降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作我的見證。”(徒一：8)

在五旬節的那天，門徒們都被聖靈充滿，彼得站起來，藉聖靈的能力講道，就有三千靈魂得救了。

今天，每個信徒都有聖靈居在其中

是聖靈叫我們知罪；也是聖靈指示我們需要救主；也是聖靈把基督向我們顯明的。求神使祂被聖靈充滿，使你成為一個有效的拯救靈魂的人。

我們必需要給人們福音

領人歸主的信息就是福音。福音的意思是好消息，好消息就是基督為我們的罪死了，又復活過來，作為我們活的救主。使徒保羅說：“弟兄們，我如今把先前傳給

你們的福音,告訴你們知道,這福音你們也領受了,又靠著站得住……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第一,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為我們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聖經所說,第三天復活了。”(林前十五:1,3,4)

四個基本的真理:

1. 罪是一個事實 2. 罪必受罰 3. 基督代付了罪價 4. 我們必須接受基督

把這四件事實牢記在心裡,因為我們將用它們來領人歸主。

如何領人歸主呢?

在領人歸主的時候,你就簡單地解釋這福音的四個基本真理。

1. 指示他,他是一個罪人(羅三:23),領人歸主的第一步就是從神的話語裡指出他是一個罪人,好引用的經文是羅馬書三章10,11,12節,讓他讀這些經節。這是神說的有關我們的話。現在,再讓他讀羅馬書三章23節。在一個人得救之前,他必須要認清他是一個罪人,而且願意把罪放棄。主耶穌說:“我告訴你們,不是的,你們若不悔改,都要如此滅亡。”(路十三:5)

2. 指示他罪的懲罰就是死(羅六:23),第二步就是用神的話來指示他罪的懲罰就是死,“因為罪的功價乃是死……”並解釋,這兒“死”字的意思是與神隔離,下到地獄火湖中直到永遠。因為我們是罪人,被判永死,我們需要一位救主。

3. 指示他,基督死了是代贖我們罪的贖價(約三:16),我們下一個經文是很熟悉的,約翰福音三章十六節,讓他自己讀這經文。當神說“世人”時,祂指的是誰?祂是指每一個人,這包括你與我。

神給我們的是什麼?

祂把祂的兒子賜給我們,意思是說,祂將耶穌為我們的罪死在十架上。

為什麼神要給我們一位救主?因為祂愛我們,因為我們需要一個救主!我們不能自己救自己,所以神把耶穌給我作為我們的救主。如果我給你一些東西,你是否要付我錢呢?不需要,你可需要作工來換取呢?不要,但是,有一件事你一定得做,你必須要接受它,神將主耶穌給我們為救主,但是,我們必須要接受祂。

4. 請他接受基督為他的救主(約一:12),現在翻到約翰福音一章十二節,叫他讀這節經文,一個人怎樣能變成為神的兒女?藉著接受主耶穌,“凡接待祂並信祂名的,神必賜下能力,叫他們作為神的兒女……”

現在,你可以問以下的問題:你相信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嗎?你相信祂死在十架上為你的罪而又復活了?你可相信祂能救你?你可相信祂能進入你的心,現在你如求祂,祂就可以拯救你?

如果他對這些問題的答案都是肯定的,然後,你可以問他,“你可願請主耶穌進入你心中,現在?如他願意,然後就和我一同作如下的禱告:

“主耶穌,我知道我是一個罪人,我相信你是神的兒子,釘在十字架上為我的罪而死,請馬上就來到我心中,做我的救主。”

知道你已經得救了

當一個人真正地接受了基督為救主,神要他知道他已經是得救了.一個人如何知道他是得救了呢?他能知道因為,1.相信神的話語,2.藉聖靈的見證.

一個可以令人心安的經文是約三:36.請注意在這經文上,神向兩批人講----相信神的及不信祂的.

神向這批已經信的人說了些什麼?他說:"凡信祂的有永生",有這個字是指現在就有!再翻到約翰壹書五章11,12,13節,這兒神說,我們能"知"道我們有永生神說了!我信了!那就成了!

救恩的確據也來自聖靈的見證,我們是神的兒女."(羅八:16)

我們怎能知道那一位是得救了呢?我們並不能確知,我們可能虔誠地相信一個人接受了耶穌為他的救主,但是我們也可能是錯誤的,因為這緣故,我們一定不可告訴另一個人說他是得救了,這只有聖靈自己能行此.

要客氣並有技巧

在領一人歸主時,你必須要勇敢,同時的必須有技巧,而且客氣,你必須把話題轉到屬靈的事上,而不造成令人為難,其次,你必須要找出一個人相信得救的方法,要找到這方法之一是問這問題:"我怎樣才能成為神的兒女?你說呢?"

大多數不信的人以為一個人變為基督徒的方法是受洗,參加教會,或做些好事,這些事都是好的,但它們不能拯救任何人,聖經說:"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弗二:8,9)當你解釋了這點,你可以問:"你可喜歡讓我來把聖經裡神是怎麼說一個人得救的方法?"如果他的答案是肯定的,那你就照以上的四個步驟,引領他歸主!

愛是不可少的

領人歸主的要素是對人的愛,你不能領靈魂歸主如果你不愛靈魂,神愛所有的人----在祂眼中全都寶貴,求神將祂的愛充滿你的心.

你可以救兒童

孩童能得救嗎?能,他們自然可以得救!事實上,孩童們比成人更容易信主耶穌為他們的救主,主耶穌告訴我們,祂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若不回轉,變成小孩子的樣式,斷不得進天國."(太十八:3)

孩童要幾歲才能得救呢?祇要他能知道他做錯了就夠大了.

你如何領兒童歸主呢?就從神的話來說明他犯了罪,他需要救主,然後,告訴他有關救主為他的罪而死,叫他接受耶穌進入他的心中.

有的會提出反對,要用聖經來答覆他的反對.

*"我不是罪人"

答:神說我們都是罪人."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羅三:23)

*"我是浸信會會員....我是衛理會會員....我是天主教徒....等"

答:教會的會員不能救人,你必要重生,耶穌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約三:3)

“在教會裡都是假冒為善的偽君子。”

答:是的,是有,但在天堂裡就沒有偽君子。你不會因別人所做的被審判,而是按你所做的被審判。聖經說:“這樣看來,我們各人必要將自己的事,在神面前說明。”(羅十四:12)

“我得要放棄好多的東西。”

答:如果你不願意放棄你的罪,你將永遠失喪,這是否值得呢?耶穌說:“人就是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什麼益處呢?”(可八:36)

“我在等,等我變得好一些。”

答:你不能使自己變好,主耶穌告訴我們就是這樣去到祂面前,祂允許接納我們說:“凡父所賜給我的人,必到我這裡來,到我這裡來的,我總不丟棄他。”(約六:37)

“我怕我不能過一個基督徒的生活。”

答:沒有人能

直到基督進入了他裡面活著,祂

使我們過基督徒生活。保羅說:“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行。”(腓四:13)

“我的罪太大了,我是個大罪人。”

答:耶穌來是拯救罪人,祂能拯救任何來到祂前求救的人。使徒保羅說:“基督耶穌降生,為要拯救罪人,這話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提前一:15)

“我在盡力而為。”

答:我們不能用行善得救恩,惟有信靠基督才能得救。聖經說:“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弗二:8,9)

“我想祇要我們虔誠,條條大路通羅馬。”

答:你可以虔誠,但是你可能虔誠錯了。聖經說:“有一條路人以為正,至終成為死亡之路。”(箴十四:12)

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約十四:6)

“也許以後再說。”

答:把這麼重要的事耽延下去是非常危險的。聖經說:“不要為明日自誇,因為一日要生何事,你尚且不能知道。”(箴廿七:1)

“我不要放棄我的罪。”

答:那你就會永遠失喪了,耶穌說:“若不悔改,都要如此滅亡。”(路十三:5)

“我不相信地獄。”

答:這樣並不改變地獄的事實。聖經說:“惟有膽怯的,不信的,可憎的,殺人的,淫亂的,行邪術的,拜偶像的,和一切說謊話的,他們的分就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裡,這是第二次的死。”(啟廿一:8)

(請記住這些辯駁及答案,那你隨時可以運用自如了)

+該做的與不該做的

當你領人歸主時,該恆用你的聖經,即令你能背誦經文,最好是讓他自己從聖經裡讀出來。

+不要一次用多處經文。

+要向神禱告,求聖靈領導。

+不要打擾人,試找出他們的問題,但不要拉得太遠,盡力設法把他們引回到你們與主耶穌的關係。

+要誠懇,拯救靈魂是嚴肅的事,沒有時間講笑話。

+不要辯論,神不是遣送我們去贏一場辯論,祂遣我們去拯救靈魂。

+要小心你的口氣,不要不必要的冒犯人家。

+要承認自己沒有法答覆某些問題,就說:"我對這問題的答案還不知道,但是一定有個解答的,我確知道主耶穌基督改變了我的生命,祂也必能變你的。

+要高估每一個人,我們必須把每人看為基督為他而死的,如果我們低看人,或輕視任何人,我們就不配作基督的僕人。

+不要餓氣,有人會拒絕救主,但你要不斷地見證基督。

+要關心,耶穌為失喪的靈魂哭泣又禱告,我們也要。

+要鼓勵新的信徒,向人承認基督,參加相信聖經的教會,在第一次機會就當如此行。

克服你的懼怕。

個人傳道最大的阻礙就是害怕人,我們怕別人會怎樣想,有一位無懼的傳道員,有一次被人問他是不是一相是這樣大無畏懼的,他答道,他也曾是與任何人一樣很膽怯的,有一天他忍無可忍了,他跪下來,把聖經打開在詩篇三十四篇第四節,"我曾尋求耶和華,他就應允我,教我脫離一切的恐懼。"

他說:"你使大衛無懼,現在使我也一樣!"神聽了他的禱告,也答應了他的祈求。

求神使你也一樣,你有一個可以賜人永生的信息,你必須要勇敢地也分傳出去。

當我們怕人時,我們把這些人看得比福音的佳訊更大了,這是一種罪!

你能拯救靈魂

在你週遭許多人需要救恩。

1.從現在起就為他們禱告。

2.找機會向他們見證。

3.學好四個基本的福音真理。

4.學好如何回答反駁。

5.準備好自己,神必使用你。

不要怕做錯——你最大可能犯的錯誤,就是你沒有向他人傳講基督。

第廿二課----禱告與靈戰

金句：“你們若奉我的名求什麼，我必成就。”（約十四：14）

在上一課我們學到如何領人歸主、拯救靈魂，是一件令人興奮的事，但是，這樣就使我們直接與撒旦及黑暗權勢發生衝突，每一個為基督拯救的靈魂都是從撒旦手中奪取得來，這就使撒旦與我們抗衡。

我們對基督徒的生活到底怎樣是不會瞭解的，除非我們看到這是與屬靈的戰爭有關，兩個王國在打仗----神的王國與撒旦的王國，這戰爭是為了爭取人的靈魂！我們在這戰爭中有份嗎？

是的，我們有責任的，我們的責任是做精兵，任神使用與撒旦戰爭，我們用什麼武器來與撒旦打仗呢？我們要用屬靈的武器，神給我們最大的武器就是禱告，為什麼呢？因為禱告能釋放神的能力，當我們禱告的時候，神就採取行動！神說：“

你求告我，我就應允你，並將你所不知道，又大又難的事，指示你。”（耶三十三：3）
我們必須要禱告！

如果我們不禱告的話，我們就沒有辦法過基督徒的生活，惟有通過禱告，我們才可以與神交通，惟有通過禱告，我們才能得到我們需要的東西，惟有通過禱告，我們才可以為別人代禱，惟有通過禱告，我們才可以捆綁撒旦的勢力。

在這課裡，我們將看到神如何用我們禱告來與撒旦爭戰，但是，首先讓我們想想一些有關禱告的重要事情。

什麼是禱告？

禱告是和神說話，禱告不是一個禮儀，也不是公開的表演，而是你與神中間很切身的事，主耶穌說：“你禱告的時候，要進你內屋，關上門，在暗中與你天父禱告。”主耶穌告訴我們不要重覆又重覆，我們的禱告應該是從心裡說真誠的話。

我們對誰禱告？---我們向天父禱告，主耶穌說：“我們在天上的父...”（太六：9）

是否人人可以向天父禱告呢？不，只有在神家裡的人才可以稱祂為“父”。

在沒有得救的人中，只有一個禱告神會垂聽，那就是懇求饒恕赦免的禱告，神總是聽沒有得救的人這樣的祈求的。

我們必須要奉耶穌的名禱告。

如果我們要神答應我們的禱告，我們必須奉耶穌的名字，主耶穌說：“你們奉我的名，無論你們求什麼，我們在天的父必賜給你們。”（約十六：23）

主耶穌是我們在天上的中保，我們奉祂的名向天父禱告，是因為耶穌是神的兒子，祂在十字架上為我們的罪作贖罪祭，所以神聽我們的禱告，並答應我們的禱告。

聖靈幫助我們禱告。

我們不僅在天上有一位中保，我們還有一位中保在我們的心中，那就是聖靈。祂幫助我們禱告。許多時候，我們不知道神對某件事的旨意是怎樣，所以，我們不知道怎麼禱告才是。但是聖靈知道神的心意，祂幫助我們照神的旨意來禱告。聖經說：“況且我們的軟弱有聖靈幫助，我們本不曉得當怎樣禱告，只是聖靈親自用說不出的嘆息替我們禱告。”(羅八：26)

禱告是否真的會影響神的行動？

是的，真的會，我們怎麼知道呢？因為神如此說，主耶穌說：“你們若奉我的名求什麼，我必成就。”(約十四：14)。在這經文裡，主清楚地告訴我們祂做事是照我們所祈求的。若你求……我就成全。

神是無所不能的

祂能作任何祂選擇去作的，但是，神選擇用我們的禱告來完成祂在地上的工作。你現在該知道為什麼禱告是如此的重要了吧？

三種禱告

禱告不僅是向神要求，有三種的禱告：

1. 交通 2. 祈求 3. 代禱。

讓我們來思考這三項交通

這是與神相交，我們讀神的話，這樣神就可以對我們說話，然後我們向祂禱告。我們敬拜祂，我們愛祂，我們讚美祂，我們感謝祂的祝福，我們告訴祂。

我們是多麼的愛祂。

交通包括了懺悔，因為我們如果沒有懺悔認罪就不能與神交通。與神交通是絕對重要，藉著與神交通，我們能瞭解神及經驗祂的能力，聖經說：“知道神的人，必能堅強並得益。”

祈求這是求神賜給我們所需要的。我們需要很多的東西，我們需要力量來克服試探，我們需要智慧，我們需要能力來有效地事奉神，我們需要在作決定時的引導，我們需要食物、衣服及其他的必需品。

我們從那兒能得到我們的所需呢？我們得仰望神！祂是我們的天父，祂愛我們，祂喜歡我們到祂那兒告訴祂。

我們的需要，主耶穌說：“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你們在天上的父，豈不更把好東西給求祂的人麼？”(太七：11)

當你需要什麼的時候，就求神要它。不斷地祈求，我們得不著是因為我們沒有求。聖經說：“你們得不著，是因為你們不求。”(雅四：2)

神是不是永久答覆我們的禱告？

不，神不是永久答覆我們的禱告，在神答覆我們禱告之前，先有兩個條件：

1. 我們必須照神的旨意求。

如果我們不照神的旨意祈求，祂不會答應我們祈求的。我們對這點應該十分感謝，因為我們不知道怎樣對我們最好。一個小孩子可能向他父親要一個刀片或

一把刀子,但他父親愛他的孩子,知道這刀子會割痛他的孩子,所以他不答應他的孩子。

我們求神最好的禱告就是:"你的旨意成就。"這表示我們對神的愛與智慧的信靠。我們可以要我們想要的,但是在我們所有的禱告裡,我們應該說:"願你的旨意成就。"我們若照祂的旨意求什麼,祂就聽我們,這是我們向祂所存坦然無懼的心。(約壹五:14)

2.我們必須要站在"禱告的地上"。這就是說我們的生活要討神喜悅,神不聽屬世的及不順服的基督徒的禱告,但是祂對討祂喜悅的人之禱告卻樂於答應的。聖經說:"我們的心若不責備我們,就可以向神坦然無懼了,並且我們一切所求的,就從祂得著,因為我們遵守祂的命令,行祂喜悅的事。"(約壹三:21,22)

當我們禱告沒有蒙答應,我們要自問:"在我生活中有沒有什麼事阻礙神來答應我們的禱告呢?"阻礙禱告的大害是:1.罪,2.自私,3.不饒恕別人,4.不信。這些給撒旦在我們生活中有虛可乘,同時使神不聽我們的禱告。"我若心裡注重罪孽,主必不聽。"(詩六十六:18)

代求

這是為別人代禱。交通與祈求都是為我們自己所需,代求是為別人。我們為我們沒有得救的朋友及親戚禱告;我們為那些傳福音的人禱告;我們為我們領袖們禱告;我們為病的人禱告。這類的禱告,幫助神在祂偉大愛的計劃中,把人們帶到祂自己面前。

代禱之一是禱告戰爭,這是用禱告抵抗撒旦,與撒旦作戰。當我們學會了如何藉禱告及讀祂的話來與神交通,然後,神能用我們去與撒旦作戰。

現在,讓我們溫習一些神與撒旦之戰有關的事。

第一,神創造了這個地球,地球是屬於祂的。聖經說:"地和其中所充滿的,世界和住在其間的都屬耶和華。"

第二,神把統治管理大地的權給了人,神給亞當治理全地之權。

第三,亞當反叛了神,他站在撒旦一邊,進入了撒旦的權勢之下。因此,亞當失去了管轄大地的權柄,撒旦將之奪走了。撒旦藉著罪控制了世界。

第四,神要把這世界奪為己有,祂要藉人來達到這目的,所以,神差遣祂的兒子來到世上作祂第二個人。

第五,主耶穌,神的第二個人與撒旦的戰爭熾熱,主耶穌被試探,但是他戰勝了撒旦的試探。最後,撒旦在無法可施時,鼓動了人們把耶穌釘在十字架上。

當主耶穌埋在墳墓裡,撒旦以為他得勝了,但是,在第三天,主耶穌復活了,戰勝了黑暗的權勢,那時,撒旦才知道他打敗了。

主耶穌擁有天上與地上全部的權力,撒旦和他的黑暗勢力消失了他們的權力,主耶穌昇到天堂,在那兒祂坐在父神的右邊,遠超過君王,權力,能力與權威。

撒旦打敗了！

記住，在與撒旦作戰的一件重要的事是：撒旦已打敗了，我們不需要打敗撒旦，基督已經在各各他擊敗了他。

縱然撒旦是打敗了，他尚未被擲下火湖裡去，到目前為止，他是自由的，他竭盡己力要把沒有得救的人留在他的國度。

身為神的僕人，你和我要去傳揚福音給沒有得救的人，把他們從撒旦的權勢下拯救出來。主耶穌說，如果你要從一個強有力的人家中盜取物件，你必先把這強人捆綁起來。撒旦是個強者，他的義物就是在他權勢下的人們，如我們要拯救人們從撒旦權勢下出來，我們必須先捆綁他的力量。

我們如何能捆綁撒旦的能力？我們藉宣佈基督在各各他的勝利來捆綁撒旦的能力。

如何宣稱基督的勝利

現在我們要問一個重要的問題：我們怎樣才能把基督的勝利變為我們的勝利？我們以“宣告”來將祂的勝利作為我們的勝利。

基督在十字架上付了我們罪的贖價，但是，除非你宣稱，你就不能得救。同樣的，你必須要宣稱耶穌戰勝了撒旦，你可以作如下的禱告：

“主啊！各各他的意義，是各各他偉大的勝利！”

當你作了這個禱告，你就是說：“主啊，我不能對付這個場面，但是你能，你已戰勝了撒旦，我在這事上，宣稱你的勝利”。當我們宣稱十字架的勝利時，基督就捆綁了撒旦的權勢。

用神賜給你的武器

神已經如你強有力的武器來抵抗撒旦，但是，除非我們使用它，武器是無用的，所以要宣稱各各他的勝利。

假設撒旦攻擊你的家，家裡有口角與苦楚，你該怎麼作？宣稱十字架的勝利！基督說：“奉我的名，捆綁這強人撒旦。”

常常，當我們有問題了，我們就和我們以為造成問題的人交代，但是聖經說，實際的困難是黑暗的權勢所造成的事端。使徒保羅說：“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

我們如何對付黑暗的勢力？我們藉宣佈基督在各各他的勝利來對付他們。

“靠各各他的大能大力，奉耶穌的名稱勝！”

凡事禱告

當我們瞭解我們是與撒旦在戰爭，我們在凡事上都得禱告。這是我們對神或對人能做的事。

為你家裡及教會裡的問題禱告，為基督徒禱告，為你沒有得救的朋友及親戚禱告，為傳福音的人禱告，奉耶穌的名禱告，懇切的禱告，憑信心禱告，為各各他的勝利禱告。

不要放棄

禱告的得勝在乎堅持到底,就是不要放棄,直到禱告蒙允。

神處理人類的心願需要時間,改變環境需要時間,神要我們保持禱告,宣告各各他的勝利,主耶穌說:"要常常禱告,不要氣餒。"

記住神的允許:"你如祈求...我將成全。"

第廿三課----如何戰勝試探

金句：“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林前十：13）

在我們上一課，學到了神在我們手中的銳利武器是禱告。通過禱告，神的兒子可以征服所有的事。但是有一件事可以把禱告的利器從我們手中拿去，這是什麼？是罪。

當我們向罪投降，撒旦是知道的，這是為什麼撒旦用盡方法來試探基督徒去犯罪。

每一個基督徒必須要學習如何能戰勝試探，因為我們會遭到試探，但是靠神的恩典，我們能戰勝試探。在這課裡，我們將學習如何能戰勝試探。第一，讓我們先解答一些有關試探與罪的問題。

撒旦能不能使我們犯罪？不能，他不能。撒旦可以試探我們去犯罪，但他不能使我們犯罪。

試探是罪嗎？不，不是。主耶穌曾被試探，但我們知道他並沒有犯罪。聖經說到他歷經試探而沒有犯罪。

我們須要弄清楚這點，試探不是罪。撒旦喜歡要定罪於基督徒，縱令他們並沒有犯罪，他喜歡讓他們因被一些罪試探而感到內疚、自責，但是被試探不是犯罪。

那怎樣才算是犯罪呢？當我們對試探說“好”時，就犯了罪。我們投降於試探就犯罪了。聖經說，有的罪是外表的罪，而有的罪是內在的罪。

外表罪是指咒咀，說謊，偷竊，不道德，酗酒，殺人等罪。基督徒均不應犯這些罪，如果這些罪仍在一個人的生活中，那他就沒有重生的證明。

但是，很可悲的是，基督徒以及沒得救的人，都犯了內在的罪。內在的罪是指，如驕傲，妒忌，自私，不原諒人，懷恨，淫亂等。這是人眼看不到的秘密的罪。但神卻可以看到牠們，而且在祂眼中看為可惡。我們必須學習如何戰勝牠們。

每個基督徒都有一件易犯的罪。這是一件你最易被試探的罪。撒旦知道你的弱點，這也是他竭力要試探你的，要戰勝這個罪，以及你生活上其他的罪，你必須學習如何去戰勝試探。

戰勝試探----要戰勝試探，你必須要做四件事：

1. 把你自己當作與基督同死。
2. 把基督的生命當作在你裡面。
3. 用神的話語裝備自己。
4. 不體貼肉體。

讓我們來思考這四項：

1. 當自己與基督同死。

身為基督徒，我們已經從被罪統治的黑暗王國中拯救出來。我們是怎樣被拯救出來的？我們是藉與基督同死而被拯救出來的。神把我們放在釘十字架的基督裡面，當基督死了，我們也與祂同死了，當祂埋葬了，我們也與祂同埋葬了，當祂復活了，我們也與祂一同復活了。聖經說：“又感謝父，叫我們能與眾聖徒在光明中同得基業，祂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把我們遷到祂愛子的國度裡。”（西一：12,13）

這又是什麼意思呢？其意是，在基督裡，我們是從罪統治的黑暗國度拯救出來，罪再沒有權力來統治我們了，我們不必再服從罪了。

我們怎樣能從罪那兒得到我們的自由呢？以要求領取！聖經說：“所以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們順從身子的私慾。”（羅六：12）

讓我們想像，一個青年從了軍當兵，他就在軍隊的權威之下，他必須要苦幹並服從他的長官。好些年過去了，有一天，他從軍隊裡退役出來。

在那天後來，他遇到了他的長官，這位長官對他說：“約瑟，我要你回來軍營去掃地，並把槍擦乾淨。”約瑟回過身，很恭敬地說：“先生，我已不幹那些了。”那長官說：“你這是什麼意思，約瑟？四年以來，你都聽從我的命令。為什麼你說‘我不再幹那些了呢’？”約瑟說：“因為我已經退伍了。”約瑟依靠他已退伍的事實，並要求他從軍事服役中再獲他的自由。

我們都退伍了！身為信徒，我們已從服事罪上退伍了。聖經說：“死了的人是從罪中得自由了。”——他已經退伍了。

神對你說：“你已經從罪的服役裡退伍了，現在，相信這個事實，並要求申明你的自由，不要再讓罪統治你。”

你必須要服從神

當罪來吸引你，對它說：“我看出你的存在與你的引力，但我拒絕服從你，靠神的明訓，我當自己與我主耶穌基督是死的，你對我而言，也是死的。你不能統治我。”你是信靠神的話，這樣就可以粉碎罪在你生活上的能力。

2. 靠基督的生命在你裡面。

試探臨到我們，不但是出乎撒旦，也可以來自我們裡面。聖經說：“但各人被試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慾牽引誘惑的。”（雅一：14），在我們裡面有什麼常常試著要拖我們犯罪。聖經稱它為“在我們肢體中罪的律。”

什麼是“律”？

律是一次再次發生的事，比如說，我們講“地心吸力律”，這是什麼意義呢？我們是說，有一股力量能使一物件一鬆手就會落到地上，不論你走到那裡，這現象都會發生。所以我們稱它為“地心吸力律”。

我們在我們裡面有一個罪律，總是想盡辦法拖我們犯罪。這也是為什麼聖經叫它為“罪的律”。

神如何拯救我們？

神藉將耶穌賜給我們來拯救我們，祂的生命戰勝了我們裡面的罪與死。

讓我們再想想“地心吸力律”。我們知道地心吸力是真的，它把我們緊吸在地上，沒有特別的機器，如飛機、飛艇，我們是不能飛翔的，但是，鳥能飛，是不是地心吸力對鳥不生效嗎？不是，地心吸力對鳥與我們都是一樣的，但是，鳥有一種戰勝地心吸力的生命，鳥的生命之律是飛翔。

現在回到我們自己的情況，我們在我們的肢體裡有罪律，但也有基督住在我們裡面，在祂生命中也有一種“律”。基督生命中的律就是戰勝罪，祂的生命總是戰勝罪的，祂的生命在我們裡面也戰勝罪與死的律。聖經說：“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裡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羅八：2）

這真是美妙，但是有一個條件，我們必須做到，如果我們要基督的生命在我們裡面戰勝罪，我們必須信靠祂來戰勝罪，我們將在下一課進一步學習這點。

3. 用神的話語裝備自己

我們已經學到了神賜我們的銳利武器禱告，但是神給我們另一個抵抗撒旦的武器，這武器就是神的話語。聖經說：“拿起聖靈的寶劍，就是神的話語。”（弗六：17）

當主耶穌在曠野裡被試探的時候，祂使用這個武器打敗撒旦，撒旦三次試探主耶穌，主耶穌三次都用神的話語來回答祂。

主耶穌運用最恰切的經句來答覆每一次的撒旦試探，當撒旦用整個世界的王國都給他來試探耶穌，要祂敬拜撒旦時，耶穌未用詩篇二十三篇來答覆撒旦，詩篇二十三篇是一首非常幽美的詩，但是這不是抵抗試探的武器，耶穌卻用：“當拜主你的神，單要事奉祂。”（路四：10）

主耶穌擊敗了撒旦，因為祂記住了神的話語，祂知道隨心運用它，你可以看到為什麼你能背熟經文的重要性了吧，你必須用神的話語來裝備你自己。

這兒是一些得勝的經文，學習它們的意思，熟背它們，用它們來抗戰撒旦。

“你必須知道真理，真理能使你得自由。”（約八：32）神的話是真理，當你知道罪，撒旦與試探的真理時，你就可以從他們的權勢下釋放出來得到自由。

“罪必不能作你們的主，因為你們不在律法之下，身在恩典之下。”（羅六：14），罪不能不斷地轄制你，為什麼呢？因為你在恩典之下，有神的大能大力為你工作，基督活在你裡面，祂能使你戰勝罪的權力。

“務要抵擋魔鬼，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雅四：7），學習去抵擋魔鬼，用神的話語來抵擋牠，用耶穌的名來抵擋牠，用各各他的勝利來抵擋牠，告訴牠，牠已被擊敗了，告訴牠不要再騷擾你啦。

“小子們啊，你們是屬神的，並且勝了他們，因為那在你們裡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約壹四：4），耶穌基督在你裡面，撒旦是在世界裡，這經文說在你裡面的耶穌基督，比在世界裡的撒旦更大。

*“因為神賜給我們，不是膽怯的心，乃是剛強、仁愛、謹守的心”(提後一：7)，恐懼的心來自撒旦，不要接受它！神不給我膽怯的心，相反的，祂

給我們能力，愛與清晰頭腦的靈。

*“我將那在你們心裡動了善工的，必成全這工，直到耶穌基督的日子。”(腓一：6)，你若是神的兒女，神就在你裡面動了善工，祂要繼續此工，直到你去見祂的面，你可以依靠這個。

*“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腓四：13)，主耶穌給我力量去做祂要我做任何事情，為什麼呢？因為祂住在我裡面，而祂才是成全那事的。

*“你們要靠著主，倚賴祂的大能大力，作剛強的人。”(腓四：10)，我們自己並不強有力，但是我們在主裡面就堅強，這就是說，我們可以依靠祂，祂將大能大力賜我們凱旋。

*“神若幫助我們，誰能敵擋我們呢？”(羅八：31)神的兒女，神是支持你的，你可以確信這點，因為祂這麼說過的，因為神是支持你的，不論誰來敵對你。

*“我們曉得萬事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羅八：28)，有時某一件事對我們講似乎是不利，但是，我們知道神把萬事運籌帷幄，為的是使愛祂的人得益處，我們應能知道這點，因為神自己如此說的。

4. 不要為肉體留地步。

要克服試探，你決不可要為肉體留地步，這就是說，你決不可做某些事，或安排某些場合使你容易犯罪。聖經說：“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不要為肉體安排，去放縱私慾。”(羅十三：14)

這兒有幾個建議可以助你戰勝試探。

*不要結交使你去做錯事的朋友及伙伴，學習如何說“不”，聖經說：“我兒，惡人若引誘你，你不可隨從”(箴一：10)。

*要小心你看的是什麼，你不能不看到一些邪惡的事，但是，第二次去留連再看就是罪了。

*要思想正當的事，一個清潔的頭腦是無價之寶，你若看淫書誌，看淫片，就不能保持一個清潔的思念。

*不要讓邪惡的思想留在你心中，你不能禁止撒旦把邪念放在你心中，但你能立刻拒絕它，正如有人說過：“你不能禁止鳥兒飛過你的頭上，但你卻可以禁止牠們在你頭髮裡作巢。

*把你的頭腦充滿神的話語，聖經說：“我將你的話藏在我心裡，免得我得罪你。”(詩一一九：11)

知道你的弱點，特別防衛你生活上的這些弱點，防範性引誘的最好方法就是逃為上策，這便是約瑟所作的，當他遇到了一個淫婦時。

*不要去一個地方，那兒你不要主再來時看到你的。

*不要做某些事,你不要主來時看到你正在做的。

*立刻認罪悔改,不要停留在失敗中。

*仰望主來把你從試探中拯救出來。詩人說:"我的眼目時常仰望耶和華,因為祂必將我的腳從網裡拉出來。"(詩廿五:15)

*不要被撒旦欺騙了。聖經說:"每件好禮品,每件完全的禮品是來自上天。"如果不是從神來,不是按神的方法來的,就是罪,認清罪,拒絕罪。

"罪既長成就生出死來。"(雅一:15),記住,在罪裡面一定有一個勾子,想把人鉤起來,捉出來。

神奇妙的允許

神在哥林多前書十章十三節給我們一個奇妙的允許,每個基督徒都應該背熟這經句:"

"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

這句經文如何解釋?

它是說,其他的人與你被同樣的事所試探,"但神是信實的",這就是說,你可以依靠主所說,他要為你作祂允許你所要祂作的。神在這兒所允許了些什麼呢?祂允許決不允許你受的試探超過你能忍受的。祂允許為你安排一個你可以跳脫的方法,使你不致犯罪。

你可以在每次試探中得勝,神說:"罪必不能轄制你"

記住這四件事:

1. 依靠你已與基督同死了。
2. 依靠基督的生命在你裡面。
3. 以神的話語裝備自己。
4. 不要為肉體留地步。

第廿四課---在基督裡的勝利

金句：“我的恩典是夠你用的。”(林後十二：9a)

在基督徒生命中，最悲痛的經驗就是在罪的權勢之下，罪在基督徒的生命中有三個可怕的結果：

*罪羞辱主耶穌的名，如果你是一個基督徒，你代表主基督，當你向罪投降，你羞辱了祂的聖名。

*罪奪取了你的喜樂與能力，祇要你在向罪投降時，神就不會用你。

*罪毀滅你基督徒的見證，別人評判你的基督徒見證，不在乎你訴說的，而在乎你所行的每天的生活。

現在，藉你的生活，你對別人說兩件事中的一件，你在說：“基督徒的生活行得通！”或者你在說：“基督徒的生活行不通”。

你的基督徒的生活不僅與你的生活有關，也影響到別人，你可看到為什麼你要做一個得勝的基督徒是如此的重要？

什麼是得勝的生活？

當我們說“得勝的生活”，我們不是說沒有試探的生活，或是沒有罪的十全十美的生活。一個人經主的赦免之後，使他能說“我是無罪的”，或說“我能不再犯罪了”。這樣的大話是不可能的。聖經說：“我們若說自己無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們心裡了。”(約壹一：8)

那麼，什麼是得勝的生活呢？

得勝的生活是在主裡面平安又喜樂的生活。這是一個恆久與主交通的生活。這是一個戰勝罪的生活，即使是所謂的小罪，如發脾氣，找人的錯，刺人，埋怨，缺少愛，妒忌，不仁慈的話，邪思，擔心憂愁及煩惱。

得勝的生活是榮耀神的生活，惟一能榮耀祂的生活。

你能有這樣的生活嗎？任何一個信徒都可以！得勝的生活並不是僅給少數的，特殊的基督徒。這就是在新約裡講的正常的基督徒生活，神安排了讓每一個基督徒能過這樣的生活，讓我們看看聖經怎樣說。

得勝是一件禮物

第一件事我們要注意的是得勝的生活是一件禮品，正如永生是一件禮品一樣，所以得勝的生活也是一件禮品。這不是我們可以賺回來的，這是神賜的禮物。聖經說：“感謝神，使我們藉著我們主耶穌基督得勝。”(林前十五：57)

得勝是神的恩典

第二件事我們要注意的是得勝的生活是神的恩典。

什麼是神的恩典？

恩典是神為我們做的事。恩典的定義常被看為“神給人所不配，而獲得的好處”。但是恩典比這些更大。恩典是神以全能的能力為我們作事，做我們自己決定不能作的事情。從始至終，我們的救恩全是神的恩典。然而，難道我們在救恩上沒有一點作為嗎？有，我們有。我們作的是什麼呢？我們作的是我們接受神給我們的恩典。現在讓我們思想我們的救恩，看看神所作的部份吧。

第一，讓我們思想我們得救的一刻。每個人都可以回顧我們與神分隔並死在罪孽中的情況。但神愛我們而且憑祂的恩典，救贖我們。聖經說：“你們死在過犯罪惡之中，他叫你們活過來。”(弗二：1)

當我們在“過犯罪惡之中”，我們能否使自己的靈命活過來呢？不，我們不能。是神的大能在我們裡面動功，使我們的靈命活過來。這全是神的恩典。聖經說：“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弗二：8)

現在讓我們想想未來。我們知道，有一天，主耶穌要為信祂的人回來，所有的信徒，不論是已經死了的，及仍活著的，當祂來時，我們將被提到天空來與主相見。我們的身體瞬間就會改變，我們將像祂。聖經說：“因為主必親自從天降臨，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又有神的號吹響，那在基督裡死了的人必先復活，以後，我們這活著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裡，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要與主永遠同在。”(帖前四：16,17)

我們能靠自己的力量提到雲裡去遇見主嗎？你說呢？是神的大能大力，這將是祂的恩典。

現在呢？我們現在不過是靠我們自己的力量，盡我們所能，掙扎奮鬥，但是卻一敗塗地。神使我們現在就可以得勝！

神給我們的安排是什麼呢？祂的安排就是恩典，祂的大能大力在我們裡面運行。不論我們的處境如何，神對我們說：“我的恩典是夠你們用的。”神的恩典在這時就是基督活在我們裡面。當神說：“我的恩典是夠你用的。”祂是說“我的基督是足夠你用的，信靠祂，祂能在任何環境裡使你得勝。”

我們作什麼呢？我們安息在基督裡，我們信靠祂要保守我們並給我們勝利。這就是接受神的恩典。當我們如此行，我們“主管”我們的生命。聖經說：“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賜之義的，豈不更要因耶穌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麼？”(羅五：17b)

勝利在耶穌基督

許多基督徒從某些教導或某些異常的經驗來尋找勝利，但是勝利並不在一種教導，或一種經驗中。勝利是在主耶穌基督裡。聖經說：“感謝神，使我們藉著我們主耶穌基督得勝。”(林前十五：57)

基督有兩個賜予

耶穌給每個人兩個賜予。祂賜他們永生，祂賜他們戰勝罪惡。祂賜給這兩種是基於一個原則，我們願任祂來行。

正如尋求救恩有對的途徑與錯的途徑，所以追尋勝利也有對的與錯的途徑。錯

誤的途徑是試著自己來作對的途徑是任主來為你做。主耶穌說：“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到我這裡來，我必使你得安息。”(太十一：28)

你若做一件事，主耶穌來到你面前說：“我必使你得安息。”你期望祂作些什麼呢？你可以期望祂把你手頭的工作接過去，並讓你安息，這就是祂願意為你所作的。也許你試著要過得勝的生活，但失敗了，主耶穌基督對你說：“讓我替你做，我要在你裡面，通過你過得勝的生活。”

我們如何能進入得勝的生活？

進入得勝的生活的條件有二：1. 把你自己交給基督 2. 把基督作為你的勝利。

讓我們思想這兩條件，第一，你必須要把你自己，你所有的都交託給主耶穌。如你自己控制你的生命，那你就得自己負責任。如果你把自己交給主耶穌，那祂就負起了你的責任。

“為這緣故，我也受這些苦難，然而我不以為恥，因為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誰，也深信祂能保全我所交付祂的，直到那日。”

主耶穌能保守保羅而賜他勝利，但是使徒保羅做了一件事促使主能如此行。保羅做了什麼呢？他把他自己完全交託給了主耶穌。如果你要主來保守你又給你勝利，那你必須把你自己交託給祂。

現在，在你生命裡，你可有任何東西保留著不願交託給主？如有，你現在可願意將它交給祂？把你過去的罪與失敗交給祂吧。把你的將來及無算的未知數都交給祂吧。把你所愛的親人交給祂。把你所愛的男或女的對象交給祂，告訴祂，如果他們不在祂的旨意之中，你願意把他們從你生命裡放棄，告訴祂。現在，把你你自己與你所有的都交出來給祂，不僅是現在，而且是永永遠遠。當你這樣行，你就步出了得勝的第一步。你可願意現在就如此行呢？

你將決不會有得勝的生活，除非耶穌基督擁有你的一切。

WILBUR CHAPARAN

然後，你必須把基督當作你的勝利，把基督當作你的勝利有如把祂當作你的救主一樣。

當你將基督當作你的救主時，你做了什麼？你來到祂面前，宛如一個無助的罪人，你相信祂來救你。

當你將基督當作你的勝利時，你做了些什麼呢？你來到祂前如一個無助，打敗仗的基督徒，而你又相信祂給你勝利，你可願現在就把祂作為你的勝利呢？就對祂說：“主耶穌，我已試了又試想過一個基督徒的生活，但我失敗了。現在我把你當為我的勝利，我相信你要給我勝利。”

相信神的話

當你把基督作為你的救主,你怎麼知道神已拯救了你?是祂的話!你確信神的話,你感謝祂拯救了你。

當你把基督作為你的勝利,你怎麼知道神已給了你勝利?是祂的話!神說了什麼?祂說:"我的恩典---我的基督---是夠你用的。"

你可願相信神的話而感謝祂,基於祂的話,祂的恩典是夠你用的?感謝祂因祂是實實在在地居住在你的心裡,而就在此刻,祂已滿足你一切的需要。

當你向基督投降並把祂作為你的勝利,你進入了勝利的生活,你就能說:"我知道現在我的主滿足了我一切的需要,因為祂的恩典是夠我用的。"

你怎樣能不斷的得勝呢?

你能勝利是靠向基督投降,並信祂為你的勝利,你繼續地得勝是靠繼續向基督投降,並繼續信祂為你的勝利。

勝利不是一勞永逸的,是要時時刻刻把基督作為你的勝利才成,你的態度是時時刻刻地依靠祂。

記住,勝利是靠神的恩典,並不是以咬牙切齒的奮鬥掙扎來控制自己,這是神恩典的神蹟,不是嚐試而是信靠,嚐試是我們做的,信靠是讓神為我們做。

你還會失敗嗎?

會的,在你學習行走在勝利之中,你是會失敗的,以前已經說過,得勝的生活並不是無罪的生活。

當你失敗時又怎樣呢?

你會餒氣說:"根本行不通,我不能做一個得勝的基督徒,別人可以,我卻做不來。"這正是魔鬼要你說的,不要這樣。

你可看過小孩子學步嗎?那是怎樣的呢?他走幾步,然後他跌倒下去,然後呢?他是不是就躺在地板上說"不行,我根本不會走,我再也不要學走路了。"?不是的,他不是這樣做的,他怎麼做呢?他大哭一場,然後,他爬起來,又走,他還會跌倒,但是他不斷地學步,直到他學會走路為止。

這就是基督徒生活的路途,當你學習行走在勝利中時,你會跌倒多次,當你跌倒時你該如何行?起來!向神認罪懺悔,告訴祂你要過一個得勝的生活,然後,從頭開始,再走過,信靠基督為你的勝利,時過境遷,你不會再那麼常常的跌倒了。

不要接受敗北

當你失敗時,你不要停留在失敗中,你可以即刻轉敗為勝,怎麼做呢?向神懺悔你的罪,重新宣告基督是你的勝利,記住,基督從未失敗過,祂仍是勝利者,而祂又活在你裡面。

你能得勝利

不要只讀這課一次,要溫習直到你熟知這些真理,讀而時習之,直到這些真理在你生活裡成為實際。

耶穌基督為祂門徒所作的,祂會為你做的!

你可以作一個得勝的基督徒!不要說這得勝的生活是屬於旁人的,不是屬於你的,神要你過得勝的生活!你必須要相信得勝的生活是屬於你的,就是現在,在你的處境中。

*選擇得勝的生活 打敗仗的基督徒的生活是很難渡的,惟一快樂的生活,那能榮耀主耶穌的生活,就是得勝的生活。

*步步進入勝利 把你自己交托給基督,把祂作為你的勝利。

*每時每刻信賴基督 在任何一個情況之下,依靠祂,對自己說:"我知道主耶穌能滿足我的一切的需要,現在,因在祂的恩典是夠我用的。"

第廿五課----耶穌快來了

金句：“所以你們要儆醒，因為不知道你們的主是那一天來到。”(太廿四：42)

耶穌就快來了！我們怎麼知道呢？因為祂這樣說的。祂說：“我去原是為你們預備地方，我若去為你們預備了地方，就必再來……”(約十四：2,3)

當聖經說到主再來時，並不是指人死，也不是說聖靈的來臨，而是說主耶穌基督親身、可見的來臨。

在基督昇天時，門徒們站著望著祂去到天上，兩個天使對他們說。

“加利利人哪，你們為什麼站著望天呢？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你們見他怎樣往天上去，祂還要怎樣來。”(使一：11)

耶穌如何回來呢？祂再與祂升上天一樣地降臨，門徒們看耶穌回到天上去，那在祂回來還活著的人也要看著祂再回來。

耶穌什麼時候回來？祂回來時會發生什麼了？

當主再來時，對不信與基督徒們將發生什麼呢？這些都是很重要的問題。我們在這一課裡，可以找到他們的答案。

耶穌何時再來呢？

有沒有人確知主的再臨的正確時間呢？沒有，主耶穌說：“沒有人知道這日的時辰。

“我們既不知道耶穌再來的確切時間，我們應該隨時準備迎接祂的再來，基督徒正確的態度是經常仰望主耶穌的再來。

耶穌再來的預兆是何？

雖然我們不知主耶穌再來的正確時間，我們卻知道祂快再來了。我們怎麼會知道這點呢？是聖經上提到有關祂再來的預兆，讓我們看這些是如何實現了的。

1. 戰爭：

歷代戰爭頻繁，但是耶穌說，在末了的時日，戰爭的數目要急增。祂說：“民要攻打民，國要攻打國。”(太廿四：6)，自從第二次世界大戰，至少有四十五個戰爭，其中十二個的規模很大。

2. 饑荒、瘟疫、地震：

主耶穌說：“多處必有饑荒、地震，這是災難的起頭。”(太廿四：7)，在歷史上科學家從未紀錄過這麼多的地震，比他們在近廿年中所紀錄的。

3. 以色列

主前六百年，以色列已亡國，猶太人分散到世界各地，但是聖經預言神要在最後的日子把祂的百姓聚集在他們的土地，沙漠將開花如玫瑰，這也被現實了。

4. 耶路撒冷

主耶穌給我們一個更具體的預兆,這預兆是有關耶路撒冷城,主耶穌說:"耶路撒冷要被外邦人踐踏,直到外邦人的日期滿了。"(路廿一:24)

耶路撒冷被外邦人控制已經有一千九百多年,但是在1967年,以色列人佔領了耶路撒冷城,現在以色列人控制了耶路撒冷城,這是主耶穌再來已近了的另外一個徵兆。

5. 十國

聖經說,在末日,從古羅馬出來的十個國家,將來聯邦,歐洲共同市場及最近討論的歐洲聯邦,就像是這個聯邦。

6. 和平攻勢

另一個預兆是在末日和平會議要增多,但是和談會一再失敗直到耶穌再來,祂是和平的君王,世界上不會有和平,直到祂來作王,聖經說:"求和的使神,痛痛哭泣"(賽三十三:7)

7. 旅行與知識

聖經說在末日時,"必有多人來往奔跑,知識就必增長。"(但十二:4)

8. 罪惡很大

世界不再改善而是每況愈下,這是實現主耶穌的話:"挪亞的日子怎樣,人子的日子也要怎樣。"(路十七:26)

挪亞的日子怎樣的呢?挪亞的日子,世上罪惡很大,聖經說:"耶和華見人在地上罪惡很大,終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創六:5)

9. 邪靈,巫術

現今對卜卦,算命,巫術,邪靈,風水等的興趣,也是我們處在末日的一大預兆,聖經說:"聖靈明說,在後來的時候,必有人離棄真道,聽從那引誘人的邪靈和鬼魔的道理。"(提前四:1)

10. 背逆真道

聖經告訴我們在末後的日子,正在主耶穌回來的時候,將有大多數背逆真道的,"背逆真道就是離棄了真理,"這個預兆也已實現。

在許多神學院及聖經學院,教授及老師們不再相信聖經是靈感的神的話語,這批人輕看神蹟,否認基督是童女所生,否認耶穌基督是神,摧毀了那些他們所教導的學生的信心。

警告:不要受教於這些否定偉大聖經真理的教導,聖經說:"我兒,不可聽了教訓,而又偏離知識的言語。"(箴十九:27)

在許多教會裡逆離真道的也層出不窮,許多牧師自稱為基督的僕人不再傳福音了,他們不再傳揚人是失喪的罪人而需要憑信基督的寶血而得救,相反的,這些人否定重生的必要,又宣稱神是全人類的父親,全人類都是兄弟,聖經說:"在後來的時候必有人離棄真道。"(提前四:1)

這些徵兆在向我們說什麼呢？它們告訴我們，耶穌再來時快了！她可能今就回來！主耶穌說：“這樣，你們看見這些事漸漸成就，也該曉得神的國近了。”（路廿一：31）耶穌回來後將會發生什麼呢？

第一，主耶穌將秘密地來到，把祂的教會從世界上提出去，在片刻中，“在轉瞬間”，每一個信徒都被提到空中與主相遇。

當所有的基督徒都走了，這個世界將會像什麼呢？這個世界將不再有高尚與涵養，邪惡將充滿大地，前無古例。就在此時，有一個特殊的人將在地上出現，他有偉大的領袖才能與奇異的能力，他能呼風喚雨，他的能力不是來自神；他的能力是來自撒旦。聖經稱這個人為“敵基督”，他敵對神；敵對基督。

用欺騙和他神蹟般的能力，撒旦敵對基督，將控制全世界。“沒有他的記號，誰也不能作買賣，他將設立一個大偶像叫人們敬拜他和他的偶像，拒絕如此行的將被處死。

大災難

敵基督統治的第一段時間是繁榮盛世，這繁榮將延續三年半的光景。然後，當神把祂的怒氣傾瀉在這個邪惡的拒絕基督的世界，將有極大的災難來臨，這個可怕的時代叫做“大災難”。聖經說，在這段時間，在天上會有騷擾，太陽將變黑，月亮將變為血紅，在地上則有“災疫、疾病、地震及饑饉橫行，世界上三分之一的人類都被殺戮。

也許有人會以為在大災難期間，那些已往拒絕福音的人一定會悔罪歸向基督，可是他們沒有。聖經說：“……因為他們不領受愛真理的心，使他們得救，故此神就給他們一個發生錯誤的心，叫他們信從虛謊，使一切不信真理，倒喜愛不義的人都該定罪”（帖後二：10-12），請讀啓示錄九章20,21節，拒絕福音誠是一件嚴重的事！在大災難可怕事件之後，主耶穌將回到地上，有大能力及榮耀。祂將摧毀祂的仇敵，並建立祂在地上的國度。聖經說：“……主耶穌同祂有能力的天使，從天上在火焰中顯現，要報應那不認識神和那不聽從我主耶穌福音的人”（帖後一：7,8）

耶穌快來了！

從這課裡，我們所見到的，我們知道主耶穌很快就要來了！對不信的人，主耶穌的再來將是可怕的審判，但是對基督徒而言，主的再來帶來了盼望！

1. 有福的盼望

當耶穌來時，祂將把我們身體變成了像祂的榮耀復活身體。這是轉瞬間就變成了。然後，我們將永遠與我們的主同在。聖經說：“等候所盼望的福，並等候至大的神，和我們救主耶穌基督的榮耀顯現。”（多二：13）

2. 安慰的盼望

不信的人埋葬他們死去的人，就沒有盼望再見到他們，但是基督徒就不是這樣。當主耶穌來時，我們信主的親友將從死裡復活，我們將與他們永遠團聚在一起。

3. 淨化的盼望

基督徒真心相信主再來的必蒙潔淨

那就是說他準備自己等候主的再來,為什麼呢?因為他知道他即將站在主耶穌前面,把他一生向主交賬,聖經說:"因為我們眾人必要在基督台前顯露出來,叫各人按著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惡受報。"(林前五:10)

在基督審判台前,我們將按我們得救之後所行的受審判,對信徒言將是一個極嚴肅的場合。

在那日什麼將是主要審判我們的一些事呢?

祂要審判我們,我們對祂的話語學習與遵守了多少,祂要審判我們對祂的大使命遵守或未遵守了多少,祂要叫我們到祂前面說:"我把福音的使命交給你,你對使人得救的事上做了些什麼?",祂要審判我們如何使用我們的光陰,我們的能力及我們的金錢。

有的信徒將被判為忠心的僕人,將從主那兒得到大的賞賜,有的將被判為不忠心的僕人,將按罪受罰,也許我們中間有人到時候恨不得能把一生重新活過,但是,我們只能活一生,我們要為主做的,我們必須現在就做。

你可準備好了?

在我救主沒有返來之前,我能為祂做些什麼呢?我的時間,金錢與能力要怎樣為祂所用呢?這些問題都是每一個嚴肅認真的基督徒應要關心的,如果你真的相信耶穌就快來了。

這兒有幾件事你應該做。

* 做手上的事

神現在就有事要你做,要好好做,當神如有另一件事要去做,祂會指示你的。

* 在恩典裡成長並在主耶穌的知識裡增長

你要靠祈禱,讀經及事奉主來日日增長。

* 準備自己來事奉神——學習神的話語,記憶經文,保持每天安靜的時間。

* 領人歸主

* 否認自己,並為主耶穌和他人而活

這是結果累累的生活秘密,主耶穌說:"一顆麥子不落在地裡死了,仍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約十二:24)

* 保持基督徒的交通——你應該屬於,忠心支持一個當地的,相信聖經的教會,主必快來!

在早期的教會,基督徒有一個見面與分手用的成語,就是:

"Mara-nath-a"其意就是"我們的主來啦!"我們就用這個字來結束這課吧!

Mara-nath-a!

Christ Center Gospel Mission

1695 Lone Oak Road

Vista, CA. 92084, U. S. A.